

公司代码：688802

公司简称：沐曦股份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陈维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忠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施淑珏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深入推进公司全球化战略，本报告期内，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目前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其他相关资料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沐曦股份	指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或者根据上下文，包括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A 股	指	获准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海骄迈	指	上海骄迈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曦骥	指	上海曦骥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混沌投资	指	上海混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引领区基金	指	上海浦东引领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和利国信智芯	指	南京和利国信智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 为南京国调国信智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浦口高科	指	南京浦口开发区高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智沐曦	指	南京智沐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和利资本	指	和利国信智芯、浦口高科、南京智沐曦的统称
经乾二号	指	南京经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纬创荣	指	北京经纬创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经纬创壹号	指	南京经纬创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纬创叁号	指	南京经纬创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纬厦门	指	经纬（厦门）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纬创华	指	南京经纬创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纬创投	指	经乾二号、经纬创荣、经纬创壹号、经纬创叁号、经纬厦门、 经纬创华的统称
红杉瀚辰	指	深圳市瀚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 深圳市红杉瀚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红杉雅恒	指	厦门雅恒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厦 门红杉雅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红杉资本	指	红杉瀚辰、红杉雅恒的统称
杭州灵智	指	沐曦灵智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南京沐曦	指	沐曦集成电路（南京）有限公司
北京沐曦	指	沐曦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成都沐曦	指	沐曦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长沙沐曦	指	沐曦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长沙研究院	指	沐曦智能研究院（长沙）有限公司
杭州沐曦	指	沐曦集成电路（杭州）有限公司
深圳沐曦	指	沐曦集成电路（深圳）有限公司
武汉沐曦	指	沐曦集成电路（武汉）有限公司
哈尔滨沐曦	指	沐曦科技（哈尔滨）有限公司
青岛沐曦	指	沐曦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宁夏沐曦	指	沐曦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上海启智	指	沐曦启智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
绵阳灵智	指	沐曦灵智科技（绵阳）有限公司
台州启智	指	沐曦启智科技（台州）有限公司
河南沐曦	指	沐曦灵智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芜湖沐曦	指	沐曦科技（芜湖）有限公司

沐曦数智	指	沐曦数智（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沐曦新智	指	沐曦新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北京灵智	指	沐曦灵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澳门沐曦	指	METAX TECHNOLOGIES(MACAU) COMPANY LIMITED
香港沐曦	指	METAX TECHNOLOGIES CO.,Ltd
英伟达	指	英伟达（NVIDIA Corporation, NVDA.O）或其有关主体
超威半导体、AMD	指	超威半导体（Advanced Micro Devices, AMD.O）或其有关主体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咨询公司，全球知名行业研究及咨询机构
DeepSeek	指	杭州深度求索人工智能基础技术研究有限公司，开发了DeepSeek R1、DeepSeek V3 等大模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人民币
集成电路、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采用一定的工艺，将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电子元器件按照设计要求连接起来，通过半导体工艺集成成为具有特定功能的电路
集成电路设计	指	集成电路在制造前的整个设计过程，包括电路功能定义、结构设计、电路设计、电路验证与仿真、版图设计等流程
封装	指	把从晶圆上切割下来的硅片放在一块起承载作用的基板上，用导线或其他连接方式引出管脚，并固定包装成为可使用的芯片成品的过程。集成电路封装不仅为集成电路提供了与外部的电气连接，也对其进行物理保护，使芯片具备正常的功能和可靠性
人工智能、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计算机科学的一个分支领域，通过模拟和延展人类及自然智能的功能，拓展机器的能力边界，使其能部分或全面地实现类人的感知（如视觉、语音）、认知功能（如自然语言理解），或获得建模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如机器学习等方法）
算力、计算能力	指	表示计算机计算或数据处理速度的重要指标，以每秒可以执行的基本运算次数来度量，例如双精度浮点计算能力（FLOPS）、单精度浮点计算能力、半精度浮点计算能力、整型数据处理能力（OPS）等。在执行同一程序时，计算能力较强的芯片比计算能力较弱的同类型芯片耗费的时间短
异构计算	指	使用不同类型指令集和体系架构的处理器组成系统的计算方式
训练	指	在机器学习或人工智能领域，通过大量带标签样本，通过一定的方法，得到对应机器学习/人工智能模型参数的过程
推理	指	在机器学习或人工智能领域，通过已经训练好的模型（模型参数已经通过训练得到），去预测新数据标签的过程
云端	指	在计算机领域中一般指集中在大规模数据中心或智算中心进行远程处理。该处理方案称为云端处理，处理场所为云端
边缘端	指	在靠近数据源头的一侧，通过网关进行数据汇集，并通过计算机系统就近提供服务，由于不需要传输到云端，其可以满足行业在实时业务、应用智能、安全与隐私保护等方面的基本需求；其位置往往介于终端和云端之间
终端	指	相对于云端，一般指个人可直接接触或使用、不需要远程访问的设备，或者直接和数据或传感器一体的设备，如手机、智能音箱、智能手表等

数据中心	指	一整套复杂的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的总称，主要由计算机系统和其它与之配套的设备组成，亦包括相关的辅助设备、设施，为用户提供计算和存储等业务，是互联网和云计算业务开展的关键物理载体。传统的数据中心主要为客户提供互联网基础平台服务以及各种增值服务，随着人工智能技术深度引入信息网络，数据中心广义上的定义涵盖了以计算任务为主的智算中心。
智算中心、AIDC	指	AIDC（Artificial Intelligence Data Center）即智算中心，是基于人工智能技术，采用领先的人工智能计算架构，提供人工智能应用所需算力服务、数据服务和算法服务的公共算力新型基础设施，通过算力的生产、聚合、调度和释放，驱动人工智能大模型的训练、推理等过程，并通过网络以云服务形式供应给组织及个人。相较传统的数据中心，智算中心更强调计算任务。
AI 芯片、人工智能芯片	指	专门针对人工智能领域设计的芯片，主要用于人工智能训练和推理，包括通用型架构和专用型架构：通用型架构以通用 GPU 芯片为代表，能够广泛应用于人工智能、科学计算、数据处理、图形处理等多样化场景；专用型架构以 ASIC 芯片为代表，是面向特定的、相对单一的人工智能应用所设计的专用集成电路
GPU、图形处理器	指	Graphics Processing Unit，图形处理器，一种专门在个人电脑、工作站、游戏机和一些移动设备上做图像和图形相关运算工作的微处理器，目前亦被广泛应用于需要大量并行计算的人工智能计算场景
GPGPU、通用 GPU	指	General-Purpose computing on Graphics Processing Units，面向通用计算的图形处理器，是一种利用 GPU 强大计算能力，完成原本由通用处理器负责计算的密集计算任务的协处理器，主要应用于计算密集型应用和运算加速领域
图形渲染 GPU	指	面向图形处理的图形处理器，为游戏、专业制图等领域执行图形处理、视频渲染等任务
ASIC	指	Application Specific Integrated Circuit，一种为专门目的而设计的集成电路，是指应特定用户要求和特定电子系统的需要而设计、制造的集成电路。ASIC 与通用 GPU 均为 AI 芯片的组成部分
SoC	指	System on Chip，系统级芯片，指在一颗芯片内部集成了功能不同的子模块，组合成适用于目标应用场景的一整套系统。系统级芯片往往集成多种不同的组件
板卡	指	用于加速特定领域应用程序的板卡产品，其核心构成是板卡上的计算芯片，通常通过主机的附加接口（如 PCIE）接入到系统中。常见的加速卡产品有图形加速卡、视频编解码加速卡、人工智能加速卡等
指令集	指	处理器可以执行的一整套指令的集合，是计算机硬件和底层软件之间最重要、最直接的界面和接口
生态	指	在计算机领域，生态一般是基于指令集或处理器架构之上的开发工具、开发者以及开发出的一系列系统和应用的统称。生态的繁荣对于该指令集或处理器架构的成功至关重要
CUDA	指	一种由英伟达公司推出的、使 GPU 能够解决复杂的计算问题的通用并行计算架构，包含了 CUDA 指令集架构以及 GPU 内部的并行计算引擎

算子	指	算子是数学运算的抽象表示，用于执行特定类型的计算或数据操作、计算任务等，如加法、乘法等算术运算，矩阵乘法、卷积、归约等复杂算法。算子封装了硬件底层的计算逻辑和计算流程，以便开发者在硬件上高效实现复杂的数学运算
制程	指	集成电路制造过程中，以晶体管最小特征尺寸为代表的技术工艺。尺寸越小，工艺水平越高，意味着在同样面积的晶圆上，可以制造出更多的晶体管
Fabless	指	无晶圆厂的集成电路企业经营模式，采用该模式的厂商仅进行芯片的设计、研发、应用和销售，而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外包给专业的晶圆代工、封装和测试厂商
流片	指	芯片设计企业将芯片设计版图提交晶圆厂试生产，并获得真实芯片的全过程。流片可检验芯片是否达到设计预期的功能和性能：如流片成功则可对芯片进行批量生产，反之则需找出不成功的原因、优化设计并再次流片
晶圆、Wafer	指	又称圆片、晶片，是半导体行业中集成电路制造所用的圆形硅晶片。在硅晶片上可加工实现各种电路元件结构，成为有特定功能的集成电路产品
CoWoS	指	由台积电开发的一种 2.5D 先进封装技术，通过在一个硅中介层上集成多个芯片，形成高性能封装解决方案；具体先将芯片通过 Chip on Wafer (CoW) 的封装制程连接至硅晶圆，再把 CoW 芯片与封装基板连接 (oS)，整合成 CoWoS，达到封装体积小、功耗低、引脚少的效果
MCM	指	Multi-Chip Module，多芯片封装，将多个裸芯片和其它元器件组装在同一块多层互连基板上，然后进行封装，从而形成高密度和高可靠性的微电子组件
封装基板	指	基板的一种，直接用于搭载芯片，可为芯片提供电连接、保护、制成、散热等功效，以实现多引脚化、缩小封装产品体积、改善电性能及散热性或多芯片模块化等目的
PCIe	指	Peripheral Component Interconnect Express，是一种高速计算机扩展总线标准，实现高速、高带宽的点对点串行双通道传输，PCIe 总线为所连接设备分配独享通道带宽。PCIe Gen1、Gen2、Gen3、Gen4、Gen5 分别代表不同代际的 PCIe 技术
IP	指	Semiconductor Intellectual Property，在集成电路设计中，是已验证的、可重复利用的、具有某种确定功能的集成电路模块，通常由核心架构、代码和文档等组成
EDA	指	电子设计自动化 (Electronic Design Automation, EDA)，是以计算机为平台，融合微电子学科与计算机学科方法辅助和加速电子产品（包含集成电路）设计的一类技术的总称，可基于此完成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的功能设计、综合、验证、物理设计（包括布局、布线、版图、设计规则检查等）等流程
SIMT	指	Single Instruction Multiple Threads，单指令多线程，是一种并行计算架构，SIMT 架构的核心思想是让单个处理器同时执行多个线程，这些线程执行相同的指令，但操作的数据不同。这种架构适用于处理大量数据并行的任务，例如图形渲染和科学计算等
Scale Up	指	纵向扩展，指通过提升单个计算节点内部的硬件资源来提升系统性能
Scale Out	指	横向扩展，指通过增加计算节点构建分布式计算集群，从而

		提升整体系统性能
Scaling Law	指	规模法则、缩放定律，描述了模型最终性能（如测试误差、准确率）与模型参数量、计算资源、数据资源之间的幂律关系
Test-time Scaling Law	指	描述了模型在推理阶段的性能（如准确率、延迟）与计算资源之间的规律，其核心思想是通过灵活增加推理时的资源投入，进一步提升模型表现
AI for Science、AI4S	指	人工智能驱动的科学研究的
强化学习	指	Reinforcement Learning，一种通过与环境交互学习最优决策策略的机器学习范式
思维链	指	Chain of Thought，一种通过显式生成中间推理步骤来提升大语言模型复杂问题解决能力的技术
AI Agent	指	人工智能智能体，指以云为基础，以 AI 为核心，构建一个立体感知、全域协同、精准判断、持续进化、开放的智能系统
AIGC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Generated Content，生成式人工智能，指基于生成对抗网络、大型预训练模型等人工智能的技术方法，通过训练模型和大量数据的学习，可以根据输入的条件或指导，生成与之相关的内容
MoE	指	Mixture of Experts，一种混合模型架构，由多个子模型（即专家）组成，每个子模型都是一个局部模型，专门处理输入空间的一个子集

注：本报告中涉及的数字为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部分表格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不等系四舍五入尾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沐曦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MetaX Integrated Circuits (Shanghai)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etaX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维良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498号8幢19号楼3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海科路999弄C8栋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10
公司网址	www.metax-tech.com
电子信箱	ir@metax-tech.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魏忠伟	张瀚文
联系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望达路55号鼎博大厦9楼	上海市黄浦区望达路55号鼎博大厦9楼
电话	021-51166666	021-51166666

传真	021-51166666	021-51166666
电子信箱	ir@metax-tech.com	ir@metax-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经济参考报》（www.jjckb.cn）、《金融时报》（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chinadaily.com.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秘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沐曦股份	688802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23,593,726.74	914,930,984.35	44.67
利润总额	838,813,514.48	-183,071,976.2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2,449,523.30	-185,893,303.1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859,468.32	-202,152,619.8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6,860,816.31	-882,896,336.50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70,746,157.65	13,165,470,796.06	5.36
总资产	14,711,196,782.77	13,674,877,631.76	7.5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53	-0.6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53	-0.62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 / 股）	-0.12	-0.6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3	-2.62	增加7.15个百分 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0.36	-2.85	增加2.49个百分 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9.65	49.76	减少10.11个百分 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0,866.27 万元，同比增长 44.67%，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产品及服务持续获得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与采购，公司 GPU 产品出货量显著提升，收入规模较上年同期实现显著增加。

(2) 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期实现扭亏为盈，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大幅增长所致。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亏损收窄 15,329.32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收窄 75.83%，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所致。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1,396.45 万元，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5)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本期由负转正，主要系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所致。

(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亏损情况大幅改善，主要系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亏损大幅收窄。

(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亏损幅度显著收窄，主要系本期亏损大幅收窄，以及 2025 年 12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导致净资产规模扩大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03,948.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340,386.4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	926,277,568.9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68,817.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013,944.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1,830,149.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61,308,991.6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68,945.75	-12,117.32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行业发展阶段及基本特点

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处行业为“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1.3 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1.3.4 新型信息技术服务/6520 集成电路设计”。公司 GPU 产品主要服务于人工智能产业链，与人工智能及半导体产业的发展密切相关。近年来，全球集成电路产业进入了由人工智能、大数据、5G 等技术驱动的新一轮成长阶段，不断加速 AGI（通用人工智能）、自动驾驶、数字孪生等创新性终端应用的商业化落地进程。大模型的爆发引燃了 GPU 市场巨变，智算中心资本投入急剧增长，GPU 在计算领域的应用快速超越其在图形渲染领域的应用，带动 GPU 整体市场规模高速增长。根据头豹研究院的统计及预测数据，2021 至 2030 年，全球数据中心 AI 加速芯片总规模从 91.7 亿美元将增长至 7,300 亿美元。其中，GPU 凭借生态与性能优势主导市场，市场规模由 66.7 亿美元将跃升至 6,000 亿美元。

中国 GPU 市场拥有庞大的消费群体，伴随国家政策大力扶持、国内人工智能产业链各环节技术的不断成熟，国产 GPU 厂商迎来关键发展机遇。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数据，中国 AI 芯片市场规模已由 2021 年的人民币 303 亿元增长至 2025 年的人民币 3,039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77.9%。随着 AI 技术进一步发展及 AI 应用更加广泛部署，AI 芯片预期将成为 AI 产业发展的战略性基础设施。预计到 2030 年，中国 AI 芯片市场规模将接近人民币 1.6 万亿元，2026 年至 2030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38.6%。

(2) 主要技术门槛

作为现代信息技术发展的物理基石和底层基础设施，GPU 具有高价值量、高复杂度、高技术门槛和快速演进的特征，对企业自主研发、稳定供应和持续创新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

芯片设计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GPU 芯片设计更是涉及到硬件架构设计、IP/SoC 芯片设计、封装设计、软件架构设计、驱动程序及基础软件等多个专业领域，技术深度与复杂程度较高，产品技术特性决定了 GPU 行业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掌握 GPU 核心设计能力需要长期的经验积淀和充足的工程实践，需要一批深耕行业的高素质技术人员的研发投入和持续迭代演进，技术储备亦需要较长周期。

近年来，随着大模型算法的快速迭代和模型参数数量的指数级增长，GPU 硬件设计向更高算力、更大存储、更高通信带宽、更多元的混合精度等方向不断发展，企业需要时刻掌握行业关键技术的发展动态、保持对前沿技术的敏感度和快速消化吸收能力才能根据市场及客户的需求及时创新。新进入企业难以在短时间内掌握相关核心技术，亦难以持续保证技术符合算法不断发展的需求，因此 GPU 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 技术地位

沐曦股份是国内高性能通用 GPU 的领导者之一，产品性能达到了国际上同类型高端处理器的水平，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

在技术积累方面，公司创始团队拥有深厚的 GPU 技术及全流程量产经验，形成了一支深刻洞察全球 GPU 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具有持续自主创新能力的技术研发团队。在团队不懈的技术攻坚下，公司成为了国内少数几家全面系统掌握了通用 GPU 架构、核心 GPU IP、高性能 GPU 芯片及其基础系统软件全栈能力的公司之一。公司 GPU 产品在通用性、单卡性能、集群性能及稳定性、生态兼容与迁移效率等方面具备较强的核心竞争力，综合技术实力领先行业。通用性方面，公司 GPU 芯片具备丰富、灵活的指令集和精巧的处理器架构，可覆盖人工智能与通用计算（包括科学计算）多元化应用场景。以大模型为特征的通用人工智能技术正处于不断发展演进的过程，大模型的迭代速度持续加快、迭代创新日趋频繁，算子也随之快速变化。因此，通用、灵活的 GPU 架

构能够高效适应云端快速迭代的复杂算法并保持对传统模型结构的良好支持，从而广泛支持各种类型的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单卡性能方面，公司是国内首批具备高性能 GPU 芯片设计能力和商业化落地能力的企业之一，全栈 GPU 产品基于自主研发和自主知识产权的 GPU IP、GPU 指令集和架构，单卡性能处于国内第一梯队；集群性能方面，公司自研的 MetaXLink 具备国内稀缺的高带宽卡间互连能力，可实现 2-128 卡等多种互连拓扑及超节点架构，并且在智算集群的线性度和稳定性方面具有较强的产品表现；软件生态方面，公司自主构建的 MXMACA 软件栈不仅拥有统一、完整且高效的全栈式工具链，涵盖应用开发、功能调试和性能调优等核心环节，同时高度兼容 GPU 行业国际主流 CUDA 生态，能够开放拥抱全球开发者丰富的开源成果，具有较高的易用性和迁移效率，在通用性和灵活性上具备独特的竞争力。

（2）市场地位

公司 GPU 产品已在千卡规模集群中实现商业化应用，并持续推进更大规模集群项目拓展，目前已全面支持 MoE 大模型、类脑大模型、强化学习等模型架构的训练和推理应用。公司与整机服务器、操作系统、运维管理平台、主流 AI 框架、主流大模型等生态企业形成广泛产业联动，并通过芯片、AI Infra 和模型等层面的协同优化，为大模型训练和分布式推理提供算力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1+6+X”产业生态战略。其中，“1”为数字算力底座，包括公共人工智能算力平台、运营商智算平台、商业 AI 算力中心及互联网公司智算中心；“6”为 AI 应用赋能的金融、医疗健康、能源、教科研、交通、大文娱六大重点行业；“X”为具身智能、低空经济、太空算力等前沿应用方向。公司围绕上述生态战略持续推进产业合作和场景应用，部分公开合作及应用进展如下：

在数字算力基础设施方面，公司产品已规模化部署于多个智算中心，服务于北京、上海、杭州、长沙及中国香港等地的人工智能算力平台、运营商及商业 AI 算力中心。报告期内，公司联合云工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在无锡推进国产 GPU 生态创新中心及大规模国产算力集群建设；同时，公司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简称“上海联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围绕智算集群、算力网络等场景推进公司 GPU 产品应用。

在 AI 赋能的重点行业应用方面，公司围绕金融、医疗健康、能源、教科研、交通、大文娱等领域持续推进产品适配和场景落地。其中，公司与江南大学共建“食品安全与人工智能联合研究中心”，将核心算力技术与食品安全、食品分子生物合成等场景相结合，并初步搭建食用植物油数据平台等基础设施；公司与清华大学等研究机构联合发布基于公司千卡 GPU 集群训练的宽温压域磁性材料 AI 原子模型；公司与迈富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围绕算力基础设施、企业级智能体中台及行业场景落地开展合作；曦云 C500 通过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能源领域电力方向）性能测试评估。

公司还参与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文化旅游）建设，为文旅大模型训练、文旅数据处理、AI 场景仿真测试等提供算力支撑。

在前沿应用方面，公司围绕具身智能、太空算力等方向开展产业合作。报告期内，公司与优必选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并在无锡合资成立曦选创智科技（无锡）有限公司，围绕具身智能相关芯片研发与量产项目开展布局；同时，公司与飞捷科思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合作，共建“国产算力+物理 AI”生态，围绕 GPU 算力底座、可微物理仿真引擎、具身智能训练平台、物理大模型等领域开展合作；公司作为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具身智能）共建合伙人、技术委员会委员单位，参与共建“国产算力+具身智能”生态，围绕 GPU 算力底座、具身智能训练平台、物理大模型开展协同建设。

另外，公司为维纳智能与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开展癌症研究提供算力支持，相关研究成果发表于《自然·通讯》（Nature Communications）。

7 月 24 日，由之江实验室联合沐曦股份、云尖信息、巡天千河、浙大城市学院等合作单位共同研制的“云尖沐曦号”智能计算卫星成功入轨，卫星搭载基于沐曦 GPU 芯片的智算载荷等设备，实现全链路智能并将开展国产 GPU 在轨可靠性验证，标志国产智算产业链迈出太空应用关键一步。

按照“1+6+X”产业生态战略，公司将持续夯实数字算力底座，依托全栈自研的 GPU 产品、MXMACA 软件栈及高速互连等软硬件技术能力，推动金融、医疗健康、能源、教科研、交通、大文娱等重点行业应用，并积极探索具身智能、低空经济、太空算力等前沿场景，实现算力在产业真实场景的落地，真正赋能千行百业。

（3）品牌地位

随着技术不断自主创新和商业化能力日臻完善，公司已成为我国人工智能产业链的重要参与者，积极推动国家智算领域的自主可控，不断加速 GPU 芯片国产替代进程，参与了数个国家级和省级重大科研课题并积累了一系列知识产权和荣誉奖项。报告期内，公司被调入科创 50 指数，基于全国产工艺的曦云 C600 成功通过国家《安全可靠测评》。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境内授权专利 426 项，其中发明专利 414 项。除此以外，公司被认定为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创新型企业总部、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深耕国产通用 GPU 研发与产业化赛道，持续推进核心技术自主突破与规模落地，助力国家算力基础设施自主可控与产业升级。公司旗下曦云®C500 荣获“中国芯”年度重大创新突破产品奖，长沙液冷智算项目入选全国工商联绿色化转型典型案例；核心技术成果跻身“2026 世界人工智能大会 SAIL 奖 TOP30”，企业相继入选“2025 胡润中国人工智能企业 50 强”、“2025 福布斯中国行业发展领军企业”、“2026 福布斯中国人工智能科技企业 TOP50”、“2026 财富中国科技 50 强”，位列 2025 上海专精特新企业品牌价值 100 强第 3 名，在国产 AI 算力与半导体行业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与行业影响力。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从“算力主权”到“算力平权”，Scaling Law 带动 GPU 行业全面放量

随着人工智能技术持续突破，DeepSeek 的推出掀起了新一轮人工智能浪潮，在全球范围内实现了一轮 AI 普及，推动全球人工智能竞赛再次加速。一方面，DeepSeek 通过优化算法大幅降低了训练和推理成本，并且采取开源的方式推动行业从“算力主权”向“算力平权”的格局发展，使得中小企业和终端应用群体可以跨越算力门槛，在开源模型的基础上实现技术普惠，推动人工智能真正进入“全民时代”。虽然短期内 GPU 芯片可能因为训练效率的提升而受到影响，但在杰文斯悖论的推动下，大模型的快速迭代和 AI 应用的增长潜力将驱动 GPU 行业长期发展。另一方面，模型和硬件工程上的多种创新技术推动算力需求结构发生根本性变革，除大模型预训练阶段的算力需求持续增长外，后训练和推理阶段成为了算力需求新的增长动能。算力需求从“重预训练”到“全流程平衡”的转变，正在重构人工智能产业的价值链，推动算力资源配置向更灵活、更繁荣的方向演进。

（2）分布式并行计算环境下，多卡互连成为算力竞争的核心要素

随着模型规模、数据量、参数量的快速增长，单一芯片、单台计算设备已经无法满足不断涌现的大规模数据、多任务应用的需求。通过集群互连弥补单卡性能不足、使用多台设备同时运算的“分布式并行”策略成为了当前及未来发展的主流选择，基于 Scale Up 与 Scale Out 的技术应运而生。Scale Up 通过增加单服务器内部的 GPU 数量，形成超节点，以满足大规模模型训练的需求；Scale Out 则通过增加服务器数量，构建大规模分布式计算集群。然而并行计算所产生的集合通信数据规模极大，如何部署、连接和调用这些分布式的计算网络或设备，以实现给定硬件条件下的最高运算效率，成为制约大模型分布式计算的瓶颈。高速互连技术则在此环节发挥了关键作用，多卡互连能力、卡间互连带宽直接影响集群有效算力，更优的互连技术方案能更好支持数据并行、流水线并行和张量并行等策略。因此，在分布式计算环境下，高速互连技术不断升级系大势所趋。

（3）随着应用市场的繁荣发展，软件生态成为 AI 芯片易用性的关键底座

对于开发者和使用者而言，AI 芯片的易用性是除产品性能外的另一大门槛。软件生态作为人工智能模型和底层硬件之间的接口，则是影响芯片易用性的核心。GPU 硬件设计复杂度较高，人工智能应用的开发和部署需要借助丰富的软件生态，以实现底层硬件资源的深度利用。相关软件工具需要与 GPU 硬件协同优化以确保 GPU 的高性能和易用性。此外，在算力高频更新的大模型时代，软件生态能力决定了落地场景的丰富度。随着人工智能应用逐渐向 AI Agent、具身智能延展，与业务紧密结合的人工智能应用场景逐渐落地，完善的软件生态将与应用市场相辅相成，共同促进人工智能市场的不断繁荣。

（4）云边端融合发展，GPU 与 ASIC 将互为补充、长期共存

算法创新和开源普惠为人工智能应用大规模落地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当前全球算力重心正处于从预训练 Scaling Law 向后训练 Scaling Law 和推理阶段 Test-time Scaling Law 的转移过程中，基于强化学习、思维链等算法创新，在后训练和推理阶段投入更多的算力可以进一步提升大模型的深度思考能力，长期来看为人工智能应用打开了商业化空间。三大 Scaling Law 共同支撑着全球算力需求，驱动人工智能应用在云端、边缘端和终端融合发展。云边端将结合各自特征承担不同

的职能。云端作为资本开支最大、计算能力要求最高的需求场景，将成为人工智能训练和推理的“智能大脑”，处理重量级人工智能任务；端侧（边缘端、终端）则是综合平衡性能和负载的选择，作为“小脑”和“四肢”处理即时、轻量级人工智能任务。云端快速迭代的算法和大量非传统模型结构的出现需要 GPU 芯片完成高效迁移与适配；而端侧对功耗、负载的敏感度亦新增了对 ASIC 芯片的需求，ASIC 芯片可针对固定模型结构及特定应用场景提供更具能效比的解决方案，成为 GPU 芯片的有效补充。因此长期来看，未来 GPU 和 ASIC 将各有侧重、互为补充、长期共存。

（二）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致力于自主研发全栈高性能 GPU 芯片及计算平台，主营业务是研发、设计和销售应用于人工智能训练和推理、通用计算（包括科学计算）与图形渲染领域的全栈 GPU 产品，并围绕 GPU 芯片提供配套的软件栈与计算平台。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 GPU 产品的技术创新和迭代升级，形成了独具优势的 GPU 产品体系和自主开放的软件生态，持续为云端计算提供高能效、高通用性的算力支撑，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重点布局了金融、医疗健康、能源、教科研、交通、大文娱等行业应用场景以及具身智能、低空经济、太空算力等前沿方向，已成为推动我国智能算力基础设施自主可控的重要力量。作为国内高性能 GPU 产品的主要领军企业之一，公司将秉持“不负历史，为民族复兴、国家强盛贡献科技力量”的使命，不断打造行业领先的 GPU 核心产品，助力数字经济发展。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以推动我国智能算力产业链自主可控为己任，长期聚焦和深耕 GPU 与人工智能行业，聚合了一支深刻洞察全球 GPU 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拥有顶尖 GPU 技术及全流程量产经验、具备持续自主创新能力的技术研发团队。通过不懈的技术攻坚，公司已成为了国内少数几家系统掌握了通用 GPU 架构、核心 GPU IP、高性能 GPU 芯片及其基础系统软件全栈能力的公司之一，深度积累了 GPU IP（包括指令集、微架构等）、GPU SoC、高速互连（MetaXLink 及 MetaXLink-E）、GPU 软件等核心技术，成功突破了高性能 GPU 芯片及计算平台的技术瓶颈。

公司的主要产品全面覆盖人工智能训练、推理、图形渲染、科学智能等领域，公司先后推出了用于智算推理的曦思 N 系列 GPU、用于训推一体和通用计算的曦云 C 系列 GPU、用于科学智能场景的曦索 X 系列 GPU，以及正在研发用于图形渲染的曦彩 G 系列 GPU。公司的 GPU 产品基于自主研发的 GPU IP 与统一的 GPU 计算和渲染架构，在通用性、单卡性能、集群性能及稳定性、生态兼容与迁移效率等方面具备较强的核心竞争力，产品综合性能已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围绕高能效、高通用的 GPU 产品，公司打造了自主开放、高度兼容国际主流 GPU 生态（CUDA）的软件生态体系，具备易用性和可扩展性。软硬件的深度协同确保了公司产品性能的高效释放，为公司塑造了深厚的竞争壁垒。公司 GPU 产品概况如下：

产品类型	型号	产品特征	应用场景
训推一体 GPU	曦云 C500 系列	公司曦云 C 系列产品拥有多精度混合算力，内置大量运算核心，具有较强的并行计算能力和较高的能效比，适用于向量计算和矩阵计算等计算密集型应用，可广泛应用于智算训练与推理场景	云端智算（训推一体）、通用计算
	曦云 C600 系列		
智算推理 GPU	曦思 N100 系列	公司曦思 N100 产品系面向传统人工智能场景，内置性能强劲的视频处理器和运算核心，可广泛应用于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教育、智能视频处理等场景	云端及边端推理、视频转码
	曦思 N260 系列	公司曦思 N 系列后续迭代产品系面向生成式人工智能场景，拥有多精度混合算力、大容量显存和较高的能效比，可广泛应用于大模型推理、生成式应用等场景	云端推理、一体机及工作站
	曦思 N300 系列		
科学智能 GPU	曦索 X200 系列	公司曦索 X 系列产品具备全精度混合算力，搭载超大容量高带宽显存，支持高速多卡互连，具有较强的并行计算能力与数据吞吐效率，可高效支撑经典科学计算任务，广泛赋能 AI4S 驱动的前沿科研范式	云端科学计算、AI for Science
	曦索 X300 系列		

图形渲染 GPU	曦彩 G100 系列	公司曦彩 G 系列产品系面向图形处理场景，内置性能强大的图形处理器，可广泛应用于云游戏、数字孪生、云渲染、影视动画和专业制图等场景	云端及边端图形处理
----------	------------	---	-----------

从产品形态来看，公司从事 GPU 芯片的设计，由晶圆制造厂和封装测试厂完成芯片的生产，并由板卡厂商完成 GPU 芯片和板卡的集成，最终形成完整的 GPU 板卡/模组。针对不同客户的需求，除交付内嵌 GPU 芯片的板卡/模组外，公司亦可向客户交付集成多个板卡后的服务器、一体机/工作站，以及由多个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等组成的超节点或智算集群，配以兼容主流 GPU 生态（CUDA）的 MXMACA 软件栈，为客户提供综合算力解决方案，具备高能效和高通用性的天然优势。公司主要产品形态如下：



(三)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即专注于 GPU 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将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其余环节委托给相关制造企业及代工厂完成。公司具体的盈利、研发、采购、生产及销售模式如下：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向客户销售 GPU 板卡及集成自身 GPU 板卡的硬件产品获得业务收入。公司训推一体 GPU 板卡及智算推理 GPU 板卡收入为公司向客户提供相应板卡产品获取的收入。在上述业务中，公司 GPU 板卡生产销售的业务流程与传统 Fabless 模式一致，即公司负责芯片设计工作，生产制造环节主要委外代工，代工厂完成板卡生产后交付公司，公司销售后取得业务收入。GPU 服务器收入为公司根据行业客户的具体应用场景需求，向客户交付集成自身 GPU 板卡后的服务器、一体机/工作站等硬件取得的收入。

2、研发模式

公司高度重视 GPU 芯片关键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秉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核心原则，构建了基于 IPD 管理理念的产品研发体系，实现了从概念阶段、可行性与计划阶段、产品开发阶段、新产品导入阶段到量产阶段的全过程技术与质量管控，有效地保障了产品的技术先进性和交付质量。

3、采购和生产模式

公司是典型的 Fabless 模式企业，主要负责制定 GPU 芯片的规格参数与方案、完成芯片的架构设计、核心 IP 开发、封装设计、物理设计、设计验证，交付 GPU 芯片设计版图等，而 GPU 芯片的晶圆加工、封装测试通过委外方式完成。公司向晶圆制造厂采购定制加工生产的晶圆，向封装测试厂采购封装测试服务，向加工厂商采购板卡加工服务，期间公司辅以工艺管理和测试支持。针对部分客户的解决方案需求，公司在使用已经加工完毕的 GPU 板卡产品的基础上，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采购相应配套的服务器、存储设备及网络设备等硬件。

4、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直销与经销结合的模式进行产品销售。公司内部设置专门的销售团队与客户进行需求沟通。在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参与客户的公开招标或商务谈判，达成意向后与客

户签订销售合同；公司接收客户的采购订单后，根据订单进行产品发货，并向客户提供售后技术支持等服务；在经销模式下，经销商采购公司产品并向其下游客户进行销售，公司向经销商提供相应的技术培训和他技术支持。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近年来，全球人工智能行业在开源大模型快速普及的推动下，正式迈入规模化落地与技术普惠的新阶段。同时，受美国高性能 GPU/AI 芯片出口管制与国内自主可控市场发展等因素影响，国产人工智能芯片公司迎来黄金发展期，以不同技术路径切入市场，各具特色。报告期内，公司始终专注于 GPU 产品的技术创新和迭代升级，凭借独具优势的 GPU 产品体系和自主开放的软件生态，持续为云端计算提供高性能、高通用性的算力支撑，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已成为推动我国智能算力基础设施自主可控的重要力量。

（一）经营业绩大幅增长，亏损持续收窄提质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2,359.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0,866.27 万元，同比增长 44.67%，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产品及服务获得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与持续采购，公司 GPU 产品出货量显著增长，带动收入规模较上年同期实现显著增加。2026 年上半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244.95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885.95 万元，亏损金额较上年同期收窄 15,329.32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收窄 75.83%。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持续高强度研发投入形成的全自研 GPU 芯片及软硬件生态优势，推动产品在智算中心、运营商、金融、能源等重点场景实现规模化落地，产品性能与场景适配能力均通过客户严苛验证，市场认可度与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

（二）深耕研发创新，筑牢技术核心壁垒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 GPU 芯片领域进行持续而高效的研发及创新，2020 年至 2025 年五年期间，公司分别通过一次性流片完成了三款 GPU 的开发，性能比肩国际标杆产品，自研 MXMACA 原生态兼容 CUDA，与行业生态同步高速迭代。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产品研发力度，研发投入 52,480.73 万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39.65%。目前，公司拥有 747 人的研发团队，占员工总人数的 70.4%，70.4%以上研发技术人员拥有硕士及以上学历。

公司秉承“量产一代、在研一代、规划一代”的产品研发策略，建立了完善的 IPD 研发流程，持续在下游适配与应用中进行技术优化，推动产品迭代升级和产品竞争力不断抬升。2025 年 7 月 24 日，公司于 WAIC 大会上发布首款基于全国产工艺的曦云 C600 系列，曦云 C600 不仅在算力上较上一代产品曦云 C500 有较大提升，还在精度、存储上有新技术的应用。曦云 C600 最重大的意义在于实现了全国产工艺，为复杂地缘政治背景下的供应链安全及稳定提供了保障。2026 年 5 月，曦云 C600 成功实现量产并通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与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联合开展的国家安全性及可靠性测评，有望成为公司的下一代主力产品。

（三）完善生态商业布局，推进产品规模化商用落地

围绕“1+6+X”产业生态战略，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打造“易用好用、稳定可靠”的产品，与合作伙伴共赢。报告期内，公司与整机服务器、操作系统、运维管理平台、主流 AI 框架、主流大模型等生态企业形成广泛产业联动，并通过芯片、AI Infra 和模型等层面的协同优化，为大模型训练和分布式推理提供算力支持。公司正战略性地拓展六大高潜力行业，即金融、医疗健康、能源、教科研、交通及大文娱，实现算力在产业真实场景的落地。凭借统一 GPU 架构的高通用性与可扩展性，以及持续丰富的软件栈，公司的 GPU 产品能够高效适配多种行业定制化工作负载。通过在上述行业率先实现卡位，公司致力于拓展客户群体、捕捉增量需求，并随着中国各行业智算应用的深入，释放可持续的商业增长动力。

凭借突出的产品性能和稳定的供应能力，产品已规模化部署于多个智算中心，服务于横跨北京、上海、杭州、长沙及中国香港等地的人工智能算力平台、运营商及商业 AI 算力中心。公司 GPU 产品赋能众多行业应用场景，涵盖金融、医疗健康、能源、教科研、交通及大文娱，充分验证了公司规模化交付与驱动真实 AI 落地应用的能力。与此同时，公司持续加强与合作伙伴的协同，推动 GPU 产品与整机服务器、操作系统、运维管理平台、主流 AI 架构及主流大模型等生态

企业的产业联动，提升产品的易用性、好用性、稳定性和可靠性。通过持续完善生态商业布局，公司不断扩大产品适用范围和客户覆盖面，推动 GPU 产品在更多真实应用场景中实现规模化商用落地。

公司始终坚持推动软件生态开源共享，通过产学研合作不断助力大模型应用在千行百业加速落地。自 2025 年 2 月 14 日公司开源社区开放以来，截至 2026 年 7 月 28 日，公司 MXMACA 软件栈注册用户持续增长，网络 API 调用次数超过 1.1 亿次。

（四）启动 H 股申报上市进程，推进国际化战略布局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深入推进公司全球化战略，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公司将充分考虑现有股东的利益和境内外资本市场的情况，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即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或股东同意延长的其他期限内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发行窗口完成本次发行并上市。

本次 H 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本实力、国际知名度将得到显著提升，为海外市场布局提供支撑；本次上市发行仍在推进中，已经过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尚需取得境内外监管机构审批，存在不确定性。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在实际人工智能计算场景中，芯片的效率输出由芯片性能、集群性能和软件生态的易用性共同决定。公司坚持以自主技术创新为导向，持续深耕 GPU 行业，在专业知识储备深厚、行业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带领下，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和设计优化，持续提升 GPU 架构的通用性、GPU 产品的高能效（单卡性能和集群性能）与 GPU 软件生态的易用性，率先实现了“技术-产品-市场”的产业化应用。具体竞争优势如下：

1、技术优势：技术积累深厚全面，核心技术自主可控

GPU 芯片设计复杂，其核心技术此前仅掌握在几家国际领先企业手中。公司是国内少数几家全面系统掌握了通用 GPU 架构、核心 GPU IP、高性能 GPU 芯片及其基础系统软件全栈能力的公司之一，拥有自主研发的 GPU IP、GPU 指令集和架构等，充分掌握并构建了一整套完善且自主可控的底层核心技术体系。公司在长期自主研发和产业化过程中积淀了丰厚的核心技术，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形成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成果。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境内发明专利 414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4 项、软件著作权 43 项，并多次与政府合作科研项目，技术储备位居国内 GPU 行业第一梯队。

2、通用性优势：以 GPU 架构和 GPU IP 打造全系列 GPU 产品，具备通用性、灵活性和自主性

随着 AI 工作负载的复杂性和多样性持续提升（涵盖算法与模型迭代、预训练模型规模扩张、多模态处理，以及智能体和物理 AI 等新兴范式），市场对灵活、高效且可扩展算力平台的需求日益增长。统一架构已成为加速产品迭代、优化软件部署并适配多场景应用的关键基础。公司全系列产品采用统一的 GPU 计算架构，兼具通用性和高性能。由于以大模型为特征的通用人工智能技术不断演进，例如算法和模型持续迭代、数据的规模和质量持续升级，其所要求的建模仿真的精度和计算效率大幅提升，导致人工智能产业计算复杂度持续提升。同时，目前绝大部分大模型厂商的算法创新均基于 GPU 实现，而公司通用、灵活的 GPU 架构能够高效适应云端快速迭代的复杂算法和大量非传统模型结构，从而支持更为广泛的人工智能应用场景。

GPU IP 与指令集方面，公司是国内少数坚持自主研发核心 GPU IP 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经过多年产品设计及落地经验的积累，已形成了全面覆盖计算（人工智能训练、推理、通用计算）和渲染场景的核心 GPU IP，打造了由约 600 条（XCORE1.0 计算 GPU）、800 条（XCORE2.0 渲染 GPU）指令组成自主安全可控的 MXMACA 指令集。自研核心 GPU IP 具有灵活性和自主性优势，能够通过 GPU IP 的设计优化摆脱对最先进工艺的依赖、弥补工艺代差带来的性能损失。公司自主研发的核心 GPU IP 不仅满足了当前复杂多样的计算需求，还为未来的技术创新和产品迭代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高效优势：GPU 硬件设计在多个维度突破国外垄断

根据多家行业权威的国家实验室、计算中心、研究所的测试结果，公司 GPU 产品在单卡性能、集群性能及稳定性等多维度方面具有领先的产品表现力，具体体现如下：

公司训推一体 GPU 具备国内领先的计算能力，拥有丰富的标量、矢量和张量计算单元，全面支持各种主流精度的计算加速，能够满足人工智能训练和推理、通用计算、科学计算等多元化的算力需求，大幅提升了智算集群的多场景融合应用能力。同时，公司是全球少数几家掌握了复杂多级缓存结构的 GPU 企业，凭借独特的缓存组网技术，能够针对不同场景灵活自适应多级缓存控制策略，实现对高速缓存的精细管控、有效提升缓存命中率，满足 GPU 高算力下对于高带宽的需求。

公司具备国内稀缺的高带宽、超多卡互连能力，在集群性能、灵活性和可扩展性方面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随着大模型参数规模指数级增长，单卡有效算力难以应对超大规模的算力需求，高带宽、低延迟的卡间互连技术成为关键竞争要素。公司自主研发的 MetaXLink 高速互连技术突破了传统 PCIe 总线在带宽和延迟方面的限制，达到了与国际主流旗舰产品相当的互连带宽性能。同时，公司的 GPU 产品可实现 2-128 卡等多种互连拓扑及超节点架构，满足从中小型训练到超大规模集群的差异化需求，为构建高密度算力和大规模集群、处理更为复杂的人工智能任务提供了关键技术支持。

当前人工智能训练任务呈现超线性、高故障率特征和异构混训趋势。公司在算力、互连通信、软件生态等方面实现了有效均衡，GPU 产品在实际智算集群运营中发挥了强大的性能，能够稳定、无中断地执行海量参数模型分布式训练任务。同时，公司的 GPU 产品支持构建异构融合计算集群，能够在算子层隔绝异构平台差异，实现集群的弹性扩展，从而有效帮助下游客户在国产替代切换过程中充分挖掘既有资源，提供了扩展现有智算集群、提升整体算力效能的优化方案。

4、易用性优势：“自主创新与开放兼容”双轨并行，打造了具备易用性和可扩展性的软件生态

易用性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 MXMACA 软件栈为开发者提供了完整的 AI 开发工具链，利用自有技术完成对相关开源框架和工具的适配、编译、验证、优化等，不断降低开发者使用门槛。高性能方面，公司基于 GPU 软硬件协同优化技术，从软件实际需求出发，精准定义硬件的功能与性能，实现软硬件之间的深度协同与优化，充分释放 GPU 硬件性能潜力。

通用性方面，公司 MXMACA 软件栈实现了对 CUDA 生态的高度兼容，为人工智能、通用计算和大数据处理等领域的现有应用提供了高效迁移至 MXMACA 软件栈的能力，开发者无需过多修改现有代码即可将应用快速部署到公司的 GPU 产品上运行，大幅降低客户应用迁移成本、提升迁移效率。MXMACA 软件栈在 AI 框架、高性能算子库的支持度和模型的适配度方面具备深厚的积累，支持超过 6,000 个 CUDA 应用，与超过 1,000 个模型实现了原生适配。其中，已实现对包括 Qwen3.5-397B-A17B、MiniMax M2.5、智谱 AI GLM-5、智谱 AI GLM-OCR、StepFun Base Model Step 3.5 Flash、PaddleOCR-VL-1.5、Tencent-HY-MT1.5、大晓机器人开悟世界模型 3.0、DeepSeek-V4、腾讯混元翻译模型 Hy-MT2 及小米 MiMo-V2.5-Pro 等在内的多类大模型的原生适配，使客户能够及时调用前沿模型能力。基于较强的生态兼容性，公司 MXMACA 软件栈能够开放拥抱全球开发者丰富的开源成果，拥有丰富的人工智能落地场景。

沐曦股份坚持推动软件生态开源共享，通过产学研合作不断助力大模型应用在千行百业加速落地。自 2025 年 2 月 14 日公司开源社区开放以来，截至 2026 年 7 月 28 日，公司 MXMACA 软件栈注册用户持续增长，网络 API 调用次数超过 1.1 亿次。公司是国内少数提供核心软件生态开源、提供版本 SDK 公开下载渠道、提供英文开发文档资料的 GPU 公司，MXMACA 软件栈已公开 500 余份开发文档和手册，并已成功引入中国高校教育体系，覆盖全部中国 C9 高校，有望打破国外软件生态垄断、支持中国人工智能产业转型升级。

5、产业化优势：优质的产业链上下游资源，快速实现商业化落地

在“1+6+X”产业生态战略的指引下，公司坚持开放共赢，围绕人工智能大模型创新，聚焦真实场景的算力需求，凭借领先的技术实力、长期的行业资源积淀已与产业链上下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与整机服务器、操作系统、运维管理平台、主流 AI 框架、主流大模型等生态企业形成广泛产业联动，并通过芯片、AI Infra 和模型等层面的协同优化，为大模型训练和分布式推理提供算力支持。

公司持续推进“1+6+X”产业生态战略。在算力基础设施方面，公司产品已规模化部署于多个智算中心，服务于横跨北京、上海、杭州、长沙及中国香港等地的人工智能算力平台、运营商及商业 AI 算力中心。公司 GPU 产品赋能众多行业应用场景，涵盖金融、医疗健康、能源、教科研、交通及大文娱，充分验证了公司规模化交付与驱动真实 AI 落地应用的能力。

公司构建了稳定的供应链体系，积累了丰富的供应链管理经验和动态、灵活的库存管理机制，并较早启动国产供应链布局、提早规划并设计了基于国产供应链的产品，能够确保产品高质量及可持续的供应与交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晶圆生产制造、封测、存储颗粒、EDA、IP 等核心环节的国产化上均已取得一定突破。随着市场影响力和产业链资源逐渐提升，公司将持续培育国产供应商，进一步推动关键供应环节的国产配套，全面提升国内集成电路产业链的竞争力。

6、团队优势：拥有稀缺、稳定的全建制世界级技术团队

公司创始团队拥有深厚的 GPU 技术积累及全流程量产经验，在国际领先 GPU 公司负责设计并量产了多款高性能计算 GPU 和高性能渲染 GPU，具备敏锐的市场洞察能力、前瞻性视野和国内稀缺的万卡大集群落地经验。创始人陈维良先生拥有 20 年以上 GPU 设计及量产经验，带领团队主导并完成多款高性能 GPU 产品的流片和量产，曾获“上海产业菁英高层次人才-产业领军人才”、“中国信息协会常务理事”等称号或荣誉。联合创始人彭莉女士是芯片架构资深专家，曾作为主架构师完成了多款高端复杂的 GPU 芯片设计。联合创始人杨建博士是三维图形与高性能计算生态领域资深专家，拥有丰富的 GPU 芯片设计及软件生态开发经验。

公司创始团队以近二十年 GPU 行业的工作历程，聚合起一批扎根芯片设计、GPU 和人工智能行业的资深工程师，组成了核心技术研发团队和经营管理团队，形成了一支富有远见、深刻洞察全球 GPU、人工智能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具有持续自主创新能力的技术研发团队。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在北京、南京、成都、武汉、杭州、中国香港等地建立全资子公司及研发中心，共有 747 名研发人员，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 70.4%；公司员工中有 641 人拥有硕士及以上学位，为公司持续的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提供了重要的人才基础。此外，公司的市场、运营等部门的核心团队均拥有行业内知名公司多年的工作经历，具有丰富的产业经验和专业的管理能力。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GPU 产品的研发需要全面掌握集成电路设计与系统软件开发的大量关键技术，同时需要对各类人工智能算法和应用场景有着深入的研究和理解，是一项技术难度大、涉及方向广，且极为复杂的系统性工程。公司长期聚焦关键核心技术的攻关，不断强化科技创新能力，坚持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的发展路线，通过自主研发形成了具备较强行业竞争力的核心技术体系。在集成电路设计领域，公司已全面掌握多项关键技术，涵盖了高性能 GPU 处理器架构设计技术、高性能 GPU 流式处理器技术、多级缓存与内存管理技术、系统控制及虚拟化技术、MetaXLink 高速互连技术、片上网络技术、芯粒架构、动态电源管理技术、高性能 GPU 验证方法学及智能验证技术等；系统软件方面，公司已系统掌握 GPU 异构计算编程语言与开发环境、人工智能编译器与编译技术、高性能 GPU 通信库设计与优化技术、高性能 GPU 数学库设计与优化技术、GPU 核心驱动技术、GPU 软硬件协同优化技术、集群层级协同设计等核心技术。相关技术在公司各系列产品的研发与应用中发挥了关键作用，显著提升了产品的性能、效率和竞争力。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核心技术概况及先进性表征、技术来源、技术水平、核心技术应用于产品或服务的情况等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概况及其先进性表征	技术来源	应用相关核心技术的产品或服务	技术水平
高性能硬件设计技术					
1	高性能 GPU 处理器架构设计技术	公司 GPU 芯片采用高性能 SoC 架构设计，代表了行业内复杂异构系统设计的先进技术，主要包括接口处理模块、大容量高带宽显存控制器、多媒体处理单元等。基于一体化的 SoC 集成环境和流程，公司 GPU 产品实现从 IP 到 SoC，最后到芯片组的无缝集成。在接口处理方面，公司接口处理模块可处理各种高速接口，为公司实现丰富的产品形态、特定场景及不同规模的大模型互连应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的显存控制器支持各种大容量高带宽 DRAM，第二代曦云系列 GPU 已引入了大量存储技术。在多媒体处理方面，公司的多媒体处理单元支持各种音频编解码、视频编解码格式。	自主研发	曦云 C 系列、曦思 N 系列、曦彩 G 系列、曦索 X 系列	国内领先
2	高性能 GPU 流式处理器技术	公司已自主研发多代流处理器架构，基于 SIMT 并行计算范式及自研指令集，构建了 GPU 在算术计算、逻辑处理、内存访问和分支控制等方面的核心执行能力，并形成可持续迭代的技术体系。在此基础上，公司建立了从核心 IP 设计到 SoC 集成乃至系统级产品开发的全链条能力，产品可广泛应用于人工智能训练与推理、通用计算及图形渲染等关键领域。在指令体系方面，公司构建了兼具通用性和扩展性的指令集，灵活适配多样化计算负载需求。在计算能力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矩阵计算单元支持混合精度（包括浮点和整数）计算，灵活多变的矩阵尺寸，异步发射执行等能力，高效支撑了人工智能及高性能计算任务。在存储访问方面，公司通过乱序执行，细粒度数据访问，缓存旁路等多种访存优化手段，显著降低带宽占用和访问延迟，全面提升整体运行效率。在指令执行方面，公司采用多发射超标量流水线，异步指令发射，及线程调度机制优化等手段，大幅降低指令执行延迟，显著提高整体指令吞吐率和系统灵活性。同时，公司通过软硬件协同优化，在编译和指令调度层面对硬件执行路径进行适配，进一步提升整体性能并降低系统实现复杂度。	自主研发	曦云 C 系列、曦思 N 系列、曦彩 G 系列、曦索 X 系列	国内领先
3	多级缓存与内存管理技术	公司围绕高性能 GPU 的数据访问需求，构建了高效率、高吞吐的多级缓存与内存管理架构。通过多级缓存设计及缓存组网技术，公司能够针对不同应用场景灵活调度缓存资源，从而提升数据访问效率。在缓存能力方面，公司已掌握复杂的多级缓存结构，并通过自有的缓存组网机制提升缓存命中率。同时，结合缓存一致性协议及软硬件协同机制，公司可在多 GPU 协同计算场景下，实现数据一致性与高效访问。在数据传输方面，公司通过定制化交换网络提供高带宽的数据通路，支持大规模数据的均衡调度和高效流动，从而提升整体计算资源利用率。在内存管理方面，公司采用多级页表、地址转换及内存虚拟化等技术，实现虚拟地址到物理地址的高效映射，并兼顾低延迟与低功耗的访存表现。同时，公司支持 GPU 与 CPU 之间虚拟地址空间的融合或隔离，以适配不同异构计算及多卡互联场景下的内存管理需求。	自主研发	曦云 C 系列、曦思 N 系列、曦彩 G 系列、曦索 X 系列	国内领先

4	系统控制与虚拟化技术	公司在系统控制中的核心技术涵盖任务调度与资源管理、安全性管理、可靠性、可用性及可维护性管理，为系统的长期高效、稳定及安全运行提供保障。通过虚拟化技术，公司可将单个 GPU 划分为多个相互独立的虚拟 GPU，实现多租户场景下的资源隔离与性能保障。在任务调度及资源管理方面，公司通过自研调度算法，实现任务分派及并行处理的高效执行，提升 GPU 整体运行效率。在安全性方面，公司采用数据加解密传输机制，确保数据在 CPU 与 GPU 之间数据传输的机密性，防止数据泄露与篡改风险。在稳定性方面，公司通过可靠性、可用性及可维护性的系统协同设计，结合链路层重传等故障收敛机制，提高 GPU 在集群训练场景下的稳定运行能力，支持长时间连续计算任务。在虚拟化方面，公司可将单个 GPU 按需划分为多个独立资源单元，支持多用户并行使用，在实现用户间隔离的同时，有效降低虚拟化带来的性能开销，从而提升整体资源利用效率。	自主研发	曦云 C 系列、曦思 N 系列、曦彩 G 系列、曦索 X 系列	国内领先
5	MetaXLink 高速互连技术	公司自主研发的 MetaXLink 高速互连技术采用创新架构设计，支持多种 GPU 互连拓扑，并突破传统 PCIe 在带宽和延迟方面的限制，为大规模 GPU 集群提供高效互连基础。在带宽能力方面，公司在单 GPU 芯片上集成多路 MetaXLink 接口，实现高带宽数据通信，以满足大规模 AI 模型训练的需求。在灵活性方面，公司可根据不同应用对带宽和延迟进行配置，适配训练和推理等不同工作负载。在拓扑结构方面，公司支持包括 Full-Mesh、Hybrid Cube Mesh 以及全交换在内的多种复杂结构和灵活拓扑结构，并通过协议层设计实现拓扑的动态调整，从而提升带宽利用效率。同时，该互连方案支持从小规模多卡到数十卡级集群的平滑扩展，以满足不同规模的计算需求。	自主研发	曦云 C 系列、曦思 N 系列、曦彩 G 系列、曦索 X 系列	国内领先
6	片上网络技术	公司全自主研发的高带宽低延迟片上网络能适应不同芯片的 IP 规格、数量和布局，灵活搭建片上互连拓扑，与自主研发的计算核心、缓存系统和内存管理系统深度融合，可以满足计算核心、多媒体单元和互连接口等各功能模块的功能和性能需求。支持自定义接口和通用 AXI 接口，具有极强的通用性和可扩展性。通过虚拟通道、优先级权重、负载均衡、流量控制等全通路服务质量控制技术，保证了高负荷场景下各功能核心都能得到所需的访存性能，全速流畅运行，使系统性能达到最大化。此外，公司自研的片上网络可通过参数配置构建灵活的片间互连拓扑结构。该网络能够与互连接口配合，依据实际互连链路状态，自主完成路由切换、数据重传等操作，并协同系统控制软硬件，实现上层应用无感的链路故障检测和自主恢复，显著提升集群整体运行的稳健性。公司的片上网络架构经过多年演进，积累了丰富的实战经验，并在持续迭代进化中。	自主研发	曦云 C 系列、曦思 N 系列、曦彩 G 系列、曦索 X 系列	国内领先
7	芯粒架构	公司的架构支持先进的多芯粒（MCM）及 2.5D CoWoS 等先进封装设计能力，基于芯粒化架构，实现较强的通用性与可重构性，可根据产品定位及应用需求，灵活采用单芯粒或多芯粒同构及异构集成等多种封装形式。在封装实现方面，公司可根据需求，将单颗或多颗 SoC 芯片与高带宽存储芯粒、高速接口芯粒进行集成封装，突破光罩极限，实现不同尺寸及功耗规模的系统级集成。在工艺应用方面，公司已完成或正在推进多家封装厂先进封装方案的导入与量产验证，并逐步拓	自主研发	曦云 C 系列、曦思 N 系列、曦彩 G 系列、曦索 X 系列	国内领先

		展至 2.5D CoWoS-L 及 Silicon Bridge 等封装形态。通过上述封装架构与工艺能力，公司在系统集成密度、带宽能力及整体性能优化方面实现协同提升，以支持高性能计算及人工智能等应用场景。			
8	动态电源管理技术	公司通过微架构优化及动态调节机制，实现 GPU 性能与功耗的平衡，在复杂应用场景下提升整体能效。公司通过架构设计与物理实现的协同优化，持续提升主频水平，同时兼顾功耗控制。公司引入了自适应机制，根据芯片工艺差异及运行温度动态调整电压，在较低电压下实现目标频率，从而提升能效表现。在动态调节方面，公司通过供电波动自适应及运行时频率、电压的动态调整机制，快速响应负载变化，使 GPU 能够在不同负载下实时优化运行状态，在保障性能的同时降低功耗。	自主研发	曦云 C 系列、曦思 N 系列、曦彩 G 系列、曦索 X 系列	国内领先
9	高性能 GPU 验证方法学及智能验证技术	公司建立了覆盖芯片设计全流程的 GPU 验证方法学及 AI 驱动的智能验证体系，通过多层次验证技术组合，有效保障流片成功率及产品交付质量。在验证方法方面，公司采用模拟仿真验证、形式验证、覆盖率驱动的约束随机验证及脚本自动化验证等多种技术手段，实现对芯片设计的高性能全面验证，提高验证完整性及准确性。在验证自动化方面，公司构建标准化统一的设计验证平台，实现验证流程自动化及关键验证数据的集中收集和管理，通过智能数据分析自动识别验证瓶颈，并通过验证 IP 及测试平台 AI 辅助自动生成机制，提高验证效率，降低开发周期及调试复杂度。在数据与分析方面，公司通过自研数据库实现验证数据的集中存储与管理，并结合 AI 可视化分析及决策支持工具，对验证结果进行系统化分析，从而持续提升研发效率并降低整体开发成本。	自主研发	曦云 C 系列、曦思 N 系列、曦彩 G 系列、曦索 X 系列	国内领先
高性能软件设计技术					
10	GPU 异构计算编程语言与开发环境	公司基于专有指令集和 GPU 并行计算引擎开发了 MXMACA 软件栈，提供统一的异构编程语言和开发环境。通过标准化的编程接口，公司抽象了底层硬件复杂性，实现与主流开源框架的无缝集成，这些框架为公司的 GPU 产品进行调整、编译和优化。MXMACA 软件栈与 CUDA 生态系统保持高度兼容性，同时广泛采用 AI 训练和推理框架及开源模型。因此，开发者可以通过最小的修改迁移现有应用，显著降低开发复杂度，并实现在 GPU 平台上的高效部署。	自主研发	基于 MXMACA 软件栈，应用于全系列 GPU 产品	国内领先
11	人工智能编译器与编译技术	公司开发了专有的 AI 编译器，将深度学习框架中的模型计算图转化为优化的 GPU 指令。通过运算符自动调优、运算符融合、指令调度和代码生成优化，编译器将执行路径与硬件架构紧密对齐，从而提升执行效率。在此基础上，公司的编译器框架不断扩展功能和兼容性，支持多种中间表示和编程模型，同时融入更先进的优化技术。这使得在不同工作负载和框架下实现更灵活高效的执行，使 AI 模型能够达到更接近底层 GPU 理论能力的性能水平。	自主研发	基于 MXMACA 软件栈，应用于全系列 GPU 产品	国内领先
12	高性能 GPU 通信库设计与优化技术	公司开发了高性能通信库，支持多 GPU 间的高效数据交换。通过优化集体通信操作并将通信模式与公司的互联架构对齐，该库降低了同步开销并提高了数据传输效率。公司最新一代产品的设计融合了拓扑感知通信优化和资源协调机制，实现跨多节点和大规模集群环境的高效扩展。该库	自主研发	基于 MXMACA 软件栈，应用于	国内领先

		进一步支持异构系统间的互操作性，促进了多样化计算资源间的协调执行，并确保在大规模分布式工作负载中稳定且高性能地运行。		全系列 GPU 产品	
13	高性能 GPU 数学库设计与优化技术	公司围绕 GPU 应用开发与性能优化，构建了高性能数学库体系，支持开发者以标准化接口调用实现常用计算功能，提升开发效率并充分释放硬件性能。公司面向人工智能、高性能计算、图形处理及向量计算等应用场景，持续优化数学库设计，以支持不同领域的算力需求。在算子与接口方面，公司提供涵盖标量、向量及矩阵计算的统一接口，并构建卷积计算及 attention 等典型计算场景的高性能算子库，同时针对主流框架进行适配与优化，以提升计算效率并增强应用兼容性。在优化工具链方面，公司开发了面向算子库的离线优化工具链，可针对特定模型自动生成优化问题集，并通过自动化搜索与调优机制，实现 GPU kernel 的高效选择与配置，从而提升模型执行性能并降低开发复杂度。	自主研发	基于 MXMACA 软件栈，应用于全系列 GPU 产品	国内领先
14	GPU 核心驱动技术	公司开发了专有的 GPU 核心驱动软件，用于管理硬件资源和协调任务执行。该驱动程序支持统一的资源管理、动态调度和 GPU 虚拟化，允许 GPU 资源在并发工作负载间灵活划分。公司最新一代产品的设计增强了对分布式内存管理和跨节点访问的支持，同时还增强了更细粒度的调度和资源控制机制。除此之外，该驱动程序还集成了全方位系统监控、专业性能分析功能，以及高性能的通信接口。这些能力提升了整体资源利用率，并支持在多任务、多租户和分布式计算环境中的稳定、可扩展执行。	自主研发	基于 MXMACA 软件栈，应用于全系列 GPU 产品	国内领先
15	GPU 软硬件协同优化技术	公司实现软硬件协同优化，使系统级性能与底层硬件能力保持一致。通过整合编译器优化、运行时调度和硬件执行特性，并提供统一的开发、调试和性能分析工具，公司使应用程序能够高效利用 GPU 的架构优势。公司最新一代的工具链增强了细粒度的性能可视化，并支持运营商和应用框架间更自动化和自适应的优化。这种集成方法最大限度地减少了低效，并实现了在不同工作负载中稳定、高性能的执行。	自主研发	基于 MXMACA 软件栈，应用于全系列 GPU 产品	国内领先
16	集群层级协同设计	公司从集群架构层面进行软硬件协同优化，兼顾效率与稳定性。硬件侧，公司通过平衡计算、存储与互联子系统，最大化数据吞吐；软件侧，通过通信路径优化、分层调度、计算与通信重叠以及编译器与算子级优化等手段提升执行效率。得益于此，在基于 1280 亿参数 MoE 模型的全参数预训练中，公司的 GPU 集群在千卡规模下实现了约 95% 的扩展效率，并在实际训练负载中达成了 60% 至 80% 的模型 FLOPs 利用率（MFU），有效缩短了训练周期。通过自动化调优、实时监控、故障检测与恢复以及异步检查点等一系列软硬件协同机制，公司的多卡集群展现了卓越的运行可靠性。在以 MoE 训练为代表的通信密集型场景中，即便在网络故障情况下，系统仍能维持通信不中断，降低了恢复开销并增强了容错能力。在大规模测试中，公司的集群在执行千卡规模、1280 亿参数模型训练任务时，已实现超过 14 天的无故障连续运行。	自主研发	基于 MXMACA 软件栈，应用于全系列 GPU 产品	国内领先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4 年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随着技术不断自主创新和商业化能力日臻完善，公司已成为我国人工智能产业链的重要参与者，积极推动国家智算领域的自主可控，不断加速 GPU 芯片国产替代进程，参与了数个国家级和省级重大科研课题并积累了一系列知识产权和荣誉奖项。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境内授权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共计 46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14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95	64	820	414
实用新型专利	0	0	8	8
外观设计专利	1	2	6	4
软件著作权	8	2	49	43
其他	/	/	/	/
合计	104	68	883	469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524,807,347.16	455,229,100.29	15.28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524,807,347.16	455,229,100.29	15.2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9.65	49.76	减少 10.1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第二代高性能通用 GPU 研发项目	136,977.30	16,420.88	58,920.41	已量产，持续迭代中	本项目面向云端人工智能训练、推理及通用计算场景，研发基于国产供应链的高性能计算 GPU 芯片，将升级现有芯片架构以获得更高计算效率、更大存储，内置全精度混合算力、新一代 MetaXLink 高效互连系统并搭载新一代 MXMACA 统一软件栈。	国际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互联网、智能计算中心、云平台的大模型、AIGC、搜索推荐、智能视觉、智能语音等领域的训练、推理业务，及 AI4S、大数据分析为代表的通用计算业务。
2	第三代高性能通用 GPU 研发项目	204,015.07	14,387.73	35,226.02	研发阶段	本项目面向云端人工智能训练、通用计算、高性能科学计算等场景，研发基于先进工艺的下一代超高性能计算 GPU 芯片，单芯片峰值计算能力、存储、通信带宽、多芯片互连等能力得到显著提升。	国际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互联网、智能计算中心、云平台的大模型、AIGC、搜索推荐、智能视觉、智能语音等领域的训练、推理业务，及 AI4S、大数据分析为代表的通用计算业务。
3	高性能通用 GPU 优化升级项目	不适用	17,852.96	186,136.52	已量产，持续迭代中	本项目系在第一代训练产品上的持续升级与适配，支撑在大模型训推一体、超智融合、广泛的高性能计算等各种客户场景发挥出卓越的性能和高效的客户应用适配迁移能力。	国际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互联网、智能计算中心、云平台的大模型、AIGC、搜索推荐、智能视觉、智能语音等领域的训练、推理业务，及 AI4S、大数据分析为代表的通用计算业务。
4	人工智能推理 GPU 优化升级项目	不适用	21.74	21,997.79	已量产，持续迭代中	本项目系在第一代推理产品上的持续升级与适配，支撑在人脸识别、图像识别、音视频 AI 处理等各种客户场景发挥出色	国际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智能视觉、智慧交通、智慧城市、视频会议、直播点播等领域。

						越的性能和高效的客户应用适配迁移能力。		
5	图 形 渲 染 GPU 研发项目	110,000	1,080.36	65,210.44	研发阶段	本项目旨在推出公司图形渲染产品线第一代产品，在人工智能推理基础上，进一步满足云游戏、图形渲染等多种应用场景对 AI 算力的需求，提高云计算场景下 GPU 的硬件利用率。	国际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互联网、智能计算中心、云平台的大模型、AIGC、搜索推荐、智能视觉、智能语音等领域的推理业务。云游戏、云桌面、渲染建模工作站等领域。
6	新一代人工 智能推理 GPU 研发及 产业化项目	57,813.35	2,717.06	2,717.06	研发阶段	本项目系研发公司下一代基于先进封装技术的云端大模型推理芯片，专为生成式 AI 推理市场设计。该芯片计划采用公司最新的第三代指令集和先进封装工艺，通过超高显存带宽和大容量显存提高 token 吞吐量，同时保持低功耗和高能效，大幅降低 AI 推理成本。	国际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国内商业化智算中心，为其提供高性价比的大模型推理解决方案；或者用于 AI PC 等端侧低延迟、独立用户推理场景，支持从百亿到万亿各种参数规模的模型推理。同时，也可以与公司的训练芯片进行互连，提升协同效率。
合计	/		52,480.73	370,208.24	/	/	/	/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747	64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70.40	73.70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8,469.28	25,991.8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8.11	40.55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29	3.88
硕士研究生	497	66.53
本科及以下	221	29.59
合计	747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215	28.78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382	51.14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139	18.61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0	1.34
60 岁及以上	1	0.13
合计	747	100.00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885.95 万元。

公司所处 GPU 芯片行业作为典型资本与技术双密集型领域，公司为突破国际生态垄断并实现自主可控目标，始终坚持自主创新，持续加大核心技术攻坚力度，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 52,480.7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39.65%。公司产品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和广阔的市场空间，营收增速预计保持高位，未来随着公司持续进行成本优化及费用控制，毛利率和期间费用率将趋于稳定，新产品的放量销售将持续为公司带来业绩贡献，公司亏损持续收窄，实现扭亏为盈。

（二）核心竞争力风险

公司所处 GPU 行业为横跨集成电路和人工智能两大典型的技术密集行业，核心技术与知识产权是公司最重要的无形资产，对于公司保持和提升核心竞争力尤为关键。公司自主研发的 GPU IP 已历经了多次迭代升级，应用于人工智能训练和推理、高性能计算的 GPU 产品已规模化量产，软件生态的丰富度、兼容性与稳定性不断提高，产品综合性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但随着人工智能应用的快速普及，对于 AI 芯片的需求不断扩增，吸引越来越多的行业参与者，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此外，如果产品迭代和技术创新无法满足市场需求，公司将可能面临主要产品销售不及预期、毛利率持续下滑、长期无法实现盈利等风险。未来，公司将紧跟行业发展趋势，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产品迭代和开源建设，保持技术先进性和市场影响力。

（三）经营风险

1、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未来发展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通过持续高强度、高水平的研发投入形成技术领先优势，并逐渐将研发优势转换为产品优势，已量产的产品线覆盖了人工智能训练及推理、通用计算（包括科学计算）等计算场景。核心产品快速商业化落地，市场认可度、影响力不断提升。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为保持技术先进性和市场竞争力，公司将继续进行较大金额的研发投入以及其他必要的经营相关资金支出，此外，公司产品进入重点行业客户需经历严苛的技术验证及生态适配周期。因市场景气度、行业竞争、客户拓展、供应链管理等影响经营结果的因素较为复杂，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速可能不及预期，存在未来一段时期内持续亏损的风险。为应对该风险，公司将紧跟行业发展趋势，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产品迭代和开源建设，保持技术先进性和市场影响力，并围绕金融、医疗健康、能源、教科研、交通、大文娱等重点行业，加速 GPU 产品在垂直应用场景的商业化落地，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

2、供应链安全风险

在中美科技博弈持续升级的背景下，因美国政府相关政策影响，公司目前在先进制程晶圆代工和原材料供应等方面受到不利限制。由于集成电路领域专业化分工的产业结构及较高的技术门槛，其中部分供应商的产品或服务具有稀缺性和独占性，较难在短时间内形成同质量的国产替代。如果未来公司与相关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发生恶化、中断等情形，或者由于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无法继续进行合作，若公司未能及时落实高质量的国产替代解决方案，则将对公司部分生产经营环节的可持续性构成不利影响。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基于对国际政策形势的研判，较早启动国产供应链布局、提早规划并设计了基于国产供应链的产品，确保产品高质量及可持续的供应与交付。随着市场影响力和产业链资源逐渐提升，公司将持续培育国产供应商，进一步推动关键供应环节的国产配套，全面提升国内集成电路产业链的竞争力。

（四）财务风险

1、持续亏损和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仍然为负值，主要系：（1）中国 GPU 芯片市场曾长期被国外巨头垄断，国产 GPU 芯片渗透率低，面临技术标准适配及用户习惯迁移障碍，市场拓展呈渐进式发展，且国产 GPU 芯片厂商整体起步较晚，处于技术突破和产品落地初期，在多方面有待提升，需投入大量资源用于研发、市场拓展和生态建设，导致成本居高不下；（2）公司智算推理 GPU 芯片曦思 N100 系列、训推一体 GPU 芯片曦云 C500 系列、训推一体 GPU 芯片曦云 C600 系列分别于 2023 年 4 月、2024 年 2 月和 2026 年 5 月正式量产，因公司产品进入重点行业客户需经历严苛的技术验证及生态适配周期，公司销售规模处于快速爬坡阶段，目前收入规模仍然难以覆盖成本费用支出；（3）公司所处 GPU 芯片行业属资本与技术双密集型，有极高技术壁垒与密集研发投入特点，公司为夯实产品竞争优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4）公司因实施股权激励而确认了较大金额的股份支付费用。

因市场景气度、行业竞争、客户拓展、供应链管理等影响经营结果的因素较为复杂，公司的营业收入可能无法按预期增长，存在未来一段时期内持续亏损的风险。

2、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为负的风险

本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9,686.08 万元，现金流持续为负主要系以下原因共同导致：（1）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仍为负，收入规模无法覆盖各项成本费用支出；（2）客户回款时间相比公司收入确认时间有所滞后，应收账款余额较大；（3）受地缘政治形势影响，为保障原材料供应稳定，公司在报告期积极进行战略备货，期末存货余额大幅增加。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为保持技术先进性和市场竞争力，公司将继续进行较大金额的研发投入以及其他必要的经营相关资金支出，因此存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为负的可能性。若公司无法通过股权融资或债权融资等方式合理筹措资金，有效改善现金流，则在营运资金周转方面将会面临一定风险。

3、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96,922.95 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7.20%，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3.23%。截至本报告公告之日，部分大额应收账款客户尚未完成全部回款，如该等客户财务状况恶化或付款进度不及预期，则相关应收账款可能面临无法全部收回的风险。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核心 GPU 产品持续出货，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大，应收账款金额随营业收入规模的增加而增加。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继续

增加，若下游客户财务状况出现恶化，可能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进而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预付款资金安全风险

本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 219,614.57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6.32%，金额较大。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原材料采购需求相应增加；受行业惯例、采购周期、国际形势等因素影响，为保障未来产品供应，公司向原材料供应商进行提前订货并预付较高比例的货款，导致预付款项规模较大。如果该等预付款对应物料后续无法顺利交付或交付时间进一步推迟，公司将面临流动资金占用和资金安全的风险。

5、存货周转及跌价风险

本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143,188.6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0.64%。主要系基于供应商的生产周期及其他不确定性因素，公司为保障向下游客户按时交付产品，相应增加了存货储备。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有效拓宽销售渠道、优化库存管理，导致出现大规模的存货积压情形，则可能对公司营运资金周转造成不利影响；若进一步发生市场情况变化导致存货无法顺利销售，将产生存货跌价风险，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6、募投项目新增较大费用支出的风险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产生较大金额的折旧摊销和其他费用支出，对公司经营业绩有直接影响。由于募投项目的建设、完工及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并且可能存在各种不确定性，若未来公司所处市场环境等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募投项目无法实现预计效益，则前述新增的折旧摊销、期间费用等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构成较大不利影响。

（五）行业风险

随着人工智能应用的快速普及，对于 AI 芯片的需求不断扩增，吸引越来越多的行业参与者，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从全球范围来看，经过多年发展，已经基本形成了由英伟达和 AMD 组成的“一超一强”寡头垄断格局，两家企业在综合技术实力、销售规模、资金实力、人员数量等各方面优势明显；国内市场方面，受益于中美科技博弈和国产替代政策推动，近年来我国本土品牌 AI 芯片的市场渗透率已呈显著上升趋势，但总体上仍处于发展相对初期阶段，尚未形成较明朗的竞争格局。同时，随着 AI 芯片领域国产替代进程的不断加速，未来可能将有更多国内厂商进入到该市场参与竞争。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坚持以自主技术创新为导向，持续深耕 GPU 行业通过技术创新和设计优化，持续提升 GPU 架构的通用性、GPU 产品的高能效与 GPU 软件生态的易用性，紧跟行业前沿技术发展趋势，通过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不断扩大竞争优势、巩固市场地位，推动国产算力产业链自主可控。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2,359.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4.6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244.95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885.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 75.83%。报告期内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1.5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5 元/股。报告期内的公司主要经营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323,593,726.74	914,930,984.35	44.67
营业成本	566,296,345.62	401,852,097.44	40.92
销售费用	126,905,986.03	73,257,829.39	73.23
管理费用	152,317,364.73	192,274,600.77	-20.78
财务费用	-11,092,755.82	-3,970,738.63	不适用
研发费用	524,807,347.16	455,229,100.29	1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6,860,816.31	-882,896,336.5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790,629.30	-3,315,997,919.3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32,666.17	6,622,714,226.91	-100.49
---------------	----------------	------------------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产品及服务持续获得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与采购,公司 GPU 产品出货量显著增长,收入规模较上年同期显著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为进一步提高产品的市场认可度,持续推动市场营销,积极进行生态建设,同时,与销售相关的股份支付费用有所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资金体量增加,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经营性采购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系本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元）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87,073,872.02	105.75%	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导致	否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年期末变 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352,284,051.60	29.58	6,720,710,058.83	49.15	-35.24	主要系现金管理及对外投资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51,073,445.05	29.58	2,640,999,589.03	19.31	64.75	主要系本期现金管理、对外投资所致
应收票据	4,000,000.00	0.03	9,500,000.00	0.07	-57.89	主要系期初票据到期结算所致
应收账款	969,229,473.34	6.59	725,724,747.16	5.31	33.55	主要系本期收入规模增加,应收账款规模相应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196,145,680.56	14.93	834,279,916.45	6.10	163.24	主要系本期末预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277,460.82	0.08	22,611,078.10	0.17	-45.70	主要系本期收回部分其他应收款使得余额减少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4,468,051.19	0.64	8,412,920.31	0.06	1,022.89	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00,000.00	0.01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外投资所致
应付票据			5,798,400.00	0.04	-100.00	主要系期初应付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应付账款	295,054,255.76	2.01	116,555,044.97	0.85	153.15	主要系本期末应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34,821,929.21	0.24	116,442,139.06	0.85	-70.10	主要系期末预收合同款项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12,689,780.41	0.77	73,301,921.85	0.54	53.73	主要系人均薪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6,305,167.09	0.11	27,784,285.61	0.20	-41.32	主要系上年期末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在本期缴纳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526,850.79	0.03	14,624,495.91	0.11	-69.05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1,329,052.46	0.01	-100.00	主要系本期一年以上到期的应付租赁款减少所致
预计负债	839,399.09	0.01	4,585,894.15	0.03	-81.70	主要系本期预计要支付的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49,884,361.74	0.34	38,182,809.24	0.28	30.65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1,680,505.17	1.51	488,519.55		45,278.02	主要系公允价值变动大幅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906.80（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0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81,799,981.05	5,000,000.00	3,536.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40,999,589.03	887,073,872.02			16,842,499,984.00	16,019,500,000.00		4,351,073,445.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412,920.31		16,055,133.83		69,999,997.05			94,468,051.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00,000.00			1,800,000.00
合计	2,649,412,509.34	887,073,872.02	16,055,133.83		16,914,299,981.05	16,019,500,000.00		4,447,341,496.2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杭州灵智	子公司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0,000,000.00	341,421,925.64	316,398,996.94	50,020,986.35	3,009,669.51	737,030.63
长沙沐曦	子公司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0,000,000.00	138,659,247.45	138,568,648.97		632,943.24	474,707.43
南京沐曦	子公司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0,000,000.00	228,231,146.34	157,417,913.06	60,195,083.89	-20,654,341.28	-22,056,114.03
成都沐曦	子公司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0,000.00	113,697,493.12	99,448,342.56	41,728,559.05	1,208,813.87	366,217.83

北京沐曦	子公司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0,000.00	99,244,953.15	76,277,858.12	51,749,232.97	-7,321,263.74	-7,302,595.15
沐曦数智	子公司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50,000,000.00	1,038,847,362.36	817,890,272.03		883,853,696.04	662,890,272.0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沐曦数智	新设	/
沐曦新智	新设	/
澳门沐曦	新设	/
北京灵智	新设	/
杭州沐曦	注销	/
台州启智	注销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变动原因说明
刘辛蕊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无
高博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相关法规、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选举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6 年 6 月收到独立董事刘辛蕊女士的辞职申请，刘辛蕊女士辞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刘辛蕊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鉴于刘辛蕊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同时为满足首次公开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需要，公司拟选举一名通常居于香港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高博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定核心技术人员主要依据员工的专业领域、参与研发项目情况及承担的职责、对公司经营的实际贡献等多个维度进行综合考量。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未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曦骥	注 1	注 1	是	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陈维良	注 2	注 2	是	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首发前除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曦骥、实际控制人陈维良以外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注 3	注 3	是	注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首发前除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曦骥、实际控制人陈维良以外的其他股东	注 4	注 4	是	注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除独立董事外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5	注 5	是	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	注 6	注 6	是	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注 7	注 7	是	注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避免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上海骄迈以及实际控制人陈维良	注 8	注 8	是	注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实际控制人陈维良、公司的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首发前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注 9	注 9	否	注 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实际控制人陈维良，公司的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10	注 10	否	注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实际控制人陈维良、公司的董事及	注 11	注 11	否	注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实际控制人陈维良、公司的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12	注 12	是	注 1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维良、控股股东上海骄迈、上海曦骥、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注 13	注 13	是	注 1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14	注 14	否	注 1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维良以及控股股东上海骄迈	注 15	注 15	否	注 1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6	注 16	否	注 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红杉资本、混沌投资及葛卫东、和利资本、经纬创投及引领区基金	注 17	注 17	是	注 1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维良、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在公司领薪的	注 18	注 18	是	注 1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非独立董事和 高级管理人员							
注 1：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曦骥分别承诺 （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上述股份。 （2）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企业可以自发行人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应当遵守本承诺函其他规定。 （3）若发行人 2026 年仍尚未盈利（即上市当年至 2026 年（含当年）的任一完整会计年度均未实现盈利）或者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若发行人 2027 年仍尚未盈利（即上市当年至 2027 年（含当年）的任一完整会计年度均未实现盈利）或者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若发行人 2028 年仍尚未盈利（即上市当年至 2028 年（含当年）的任一完整会计年度均未实现盈利）或者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前述“届时所持股份”分别指本企业在发行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发行人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4）在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的，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5）如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6）承诺人将严格根据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承诺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承诺人股份锁定承诺规定的限售期内，承诺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发行人上市后如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中规定的最近 3 个已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的会计年度未实施现金分红或者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同期年均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的、最近 20 个交易日中任一日股票收盘价（向后复权）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或者最近一期财务报告期末每股归属于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承诺人不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最近 20 个交易日中任一日股票收盘价（向后复权）低于首次公开发行时的股票发行价格的，承诺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7）在承诺人股份锁定期满后，若承诺人因故需转让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承诺人就减持发行人股份事宜承诺如下： 1) 减持条件									

A、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承诺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

B、承诺人承诺的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

C、承诺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

2) 减持数量

承诺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进行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

3) 减持方式

承诺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 减持价格

若承诺人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调整）。

5) 信息披露

如承诺人确定依法减持发行人股份的，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的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8）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促使受让方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9）如果承诺人违反了有关承诺减持而获得的任何收益将归发行人，承诺人在接到发行人董事会发出的承诺人违反了关于股份减持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发行人。

（10）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11）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12）本承诺函出具日后，如果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监管规则对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承诺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适用并执行届时最新的监管规则。

注 2：实际控制人陈维良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本人于本次发

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发行人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应当遵守本承诺函其他规定。

（3）若发行人 2026 年仍尚未盈利（即上市当年至 2026 年（含当年）的任一完整会计年度均未实现盈利）或者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若发行人 2027 年仍尚未盈利（即上市当年至 2027 年（含当年）的任一完整会计年度均未实现盈利）或者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若发行人 2028 年仍尚未盈利（即上市当年至 2028 年（含当年）的任一完整会计年度均未实现盈利）或者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前述“届时所持股份”分别指本人在发行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发行人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4）在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的，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5）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6）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7）承诺人将严格根据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承诺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承诺人股份锁定承诺规定的限售期内，承诺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发行人上市后如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中规定的最近 3 个已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的会计年度未实施现金分红或者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同期年均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的、最近 20 个交易日中任一股票收盘价（向后复权）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或者最近一期财务报告期末每股归属于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承诺人不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最近 20 个交易日中任一股票收盘价（向后复权）低于首次公开发行时的股票发行价格的，承诺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8）在承诺人股份锁定期满后，若承诺人因故需转让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承诺人就减持发行人股份事宜承诺如下：

1) 减持条件

- A、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承诺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
- B、承诺人承诺的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
- C、承诺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

2) 减持数量

承诺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进行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

3) 减持方式

承诺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 减持价格

若承诺人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调整）。

5) 信息披露

如承诺人确定依法减持发行人股份的，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的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9) 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促使受让方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10) 如果承诺人违反了有关承诺减持而获得的任何收益将归发行人，承诺人在接到发行人董事会发出的承诺人违反了关于股份减持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发行人。

(11)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12)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13)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如果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监管规则对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承诺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适用并执行届时最新的监管规则。

注 3：公司首发前除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曦骥、实际控制人陈维良以外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

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混沌投资、葛卫东及经纬创投分别承诺：

(1)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记载的和承诺人出具的承诺文件中载明的各项锁定期要求，在锁定期内承诺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2) 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以及承诺人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前提下，承诺人存在适当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可能。

(3) 在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4) 承诺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承诺人在发行人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减持时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增发、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需相应进行调整）。若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5）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配合发行人的信息披露工作。在本企业与关联方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时，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对相关减持计划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者大宗交易方式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前对相关减持计划予以公告。

（6）在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若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承诺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4：公司首发前除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曦骥、实际控制人陈维良以外的其他股东

（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承诺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对于承诺人所持有的于发行人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 12 个月内作为新增股东所取得的发行人股份，及提交申请前 6 个月内取得的发行人新增股份（含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分别自该等股份取得之日[取得之日指相关股份变动完成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登记之日。发行人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后，通过受让股份方式取得的新增股份部分，取得之日为发行人股东名册记载该等变动之日]起 36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承诺人持有的该等股份。

（2）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3）在承诺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承诺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5：公司除独立董事外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持有公司股份的彭莉、杨建及王爽分别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将会继续遵守该承诺；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发行人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根据相关交易规则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应当遵守本承诺函其他规定。

（3）在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的，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且不因本人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再担任相关职务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

（4）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5）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对董事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6）本人作为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

（7）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8）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9）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记载的和本人出具的承诺文件中载明的各项锁定期要求，在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10）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11）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12）在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若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持有公司股份的魏忠伟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将会继续遵守该承诺；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发行人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根据相关交易规则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应当遵守本承诺函其他规定。

（3）在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的，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且不因本人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再担任相关职务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

（4）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5）本人担任发行人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对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6）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7）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8）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记载的和本人出具的承诺文件中载明的各项锁定期要求，在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9）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10）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11）在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若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6：公司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将会继续遵守该承诺；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发行人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根据相关交易规则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应当遵守本承诺函其他规定。

（3）本人担任发行人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本人在离任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对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4）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记载的和本人出具的承诺文件中载明的各项锁定期要求，在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5）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6）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相应要求。

（7）在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若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8）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9）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7：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将会继续遵守该承诺；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发行人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根据相关交易规则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应当遵守本承诺函其他规定。

（3）本人作为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在离职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

（4）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记载的和本人出具的承诺文件中载明的各项锁定期要求，在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5）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6）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相应要求。

（7）在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若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8）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9）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8：关于解决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维良以及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分别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单位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或其下属单位主营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单位、企业）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相关业务。发行人及其下属单位主营业务为研发、设计和销售应用于人工智能训练和推理、通用计算与图形渲染领域的全栈 GPU 产品，并围绕 GPU 芯片提供配套的软件栈与计算平台。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承诺将不会：（1）新增单独或与第三方，以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形式从事与发行人或其下属单位主营业务构成具有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下简称“竞争业务”）；（2）如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单位获得以任何方式拥有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单位主营业务竞争的单位的控制性股份、股权或权益的新商业机会，承诺人将书面通知发行人，若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发行人做出愿意接受该新投资机会的书面答复，承诺人或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单位（发行人及其下属单位除外）在合法框架下

尽力促使该等新商业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或其下属单位。

（3）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承诺人/及一致行动人（如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低于 5%（不包括本数）；2）发行人的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发行人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3）国家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4）“下属单位”就本承诺函的任何一方而言，指由其 1）持有或控制 50%或以上已发行的股本或享有 50%或以上的投票权（如适用），或 2）有权享有 50%或以上的税后利润，或 3）有权控制董事会之组成或以其他形式控制的任何其他单位或实体（无论是否具有法人资格），以及该其他单位或实体的下属单位。

注 9：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陈维良及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分别承诺：

（1）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承诺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地位，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规范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签署关联交易协议，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承诺人保证承诺人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名的董事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切实遵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3）承诺人保证承诺人、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名的董事严格遵守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保证不利用在发行人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规范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签署关联交易协议，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人保证本人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如涉及），切实遵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3）本人保证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遵守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保证不利用在发行人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混沌投资、葛卫东及经纬创投分别承诺：

（1）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股东的地位，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规范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如涉及）。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签署关联交易协议，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承诺人保证承诺人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名的董事（如涉及）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切实遵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3）承诺人保证承诺人、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名的董事（如涉及）严格遵守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

合法利益；保证不利用在发行人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注 10：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公司承诺：

（1）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实际控制人陈维良及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分别承诺：

（1）承诺人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承诺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全部新股。

（3）如发行人因欺诈发行、虚假陈述或者其他重大违法行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自愿先行赔付投资者。

3、公司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承诺人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承诺人将督促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全部新股。

注 11：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都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仍处于建设期，盈利能力短期无法实现大幅提升，本次发行将摊薄即期回报。为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审议通过以下《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努力提升经营水平，增加未来收益，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

（1）坚持技术创新大力开拓市场

在现有技术研发基础上，公司将继续增加资金和人力投入，提升研发实力、强化市场交流和客户沟通、改善研发体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将不断提高企业技术标准，加强客户服务，在维持原有客户稳定增长的基础上，积极开发新产品、开拓产品应用领域，拓展收入增长空间，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能力。

（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新型高性能通用 GPU 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新一代人工智能推理 GPU 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面向前沿领域及新兴应用场景的高性能 GPU 技术研发项目，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有利于扩大公司整体规模并扩大市场份额，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实现并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3）严格执行并优化利润分配制度

公司制定了《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将依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在《公司章程（草案）》中增加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利润分配制度，公司将予以严格执行并不断优化。

（4）加快人才引进，完善管理机制，提升经营管理能力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大多持有公司股份，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稳定。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张，公司未来将引入更多技术和管理人才，研发更多新技术和产品，加强和完善经营管理，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加强费用控制和资产管理，进一步加快市场开拓，提高资产运营效率。

公司将按照《关于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履行各项义务。

2、实际控制人陈维良及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分别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3、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果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注 12：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维良、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公司的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事宜分别承诺如下：

（1）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诺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已由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承诺人将依据该等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确定的赔偿主体范围、赔偿标准、赔偿金额等赔偿投资者实际遭受的直接损失。

注 13：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维良、控股股东上海骄迈、上海曦骥、公司的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就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分别承诺如下：

（1）承诺人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中作出的各项承诺（以下简称“承诺事项”）均为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并对承诺人具有约束力，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承诺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如承诺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则承诺人承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1）可以采取相应补救措施或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和信息披露程序）；2）若因承诺人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注 14：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就利润分配政策的措施承诺如下：

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章程（草案）》及《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等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各项义务。

注 15：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维良以及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欺诈发行上市、稳定股价作出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如下：

1、启动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条件

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且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则公司承诺将依法回购本次发行上市的全部新股。

当《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约定的启动稳定股价的触发条件成就时，公司将按照此预案的规定履行回购公司股份的义务。

2、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启动程序

（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则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的募集资金，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

（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最终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10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按照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不低于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问题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当公司未来涉及股份回购时，公司应同时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注 16：公司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1、公司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股份代持等情况，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2、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3、除《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股权关系外，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4、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5、公司及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上市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注 17：不谋求控制权的承诺

1、红杉资本、混沌投资及葛卫东的承诺：

（1）除法定一致行动关系外，本企业与其他股东的一致行动关系（如涉及）已经向公司披露。

（2）本企业认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始终为陈维良。

（3）本企业系基于财务投资的目的持有公司股权，自持有发行人股份以来，本企业未谋求或与其他股东共同谋求发行人的控制权。

（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本企业将不会单独或采取与其他主体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或通过任何其他安排，谋求或共同谋求发行人的控制权。”

2、和利资本、经纬创投及引领区基金的承诺：

（1）除法定一致行动关系外，本企业与其他股东的一致行动关系（如涉及）已经向公司披露。

（2）本企业认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始终为陈维良。

（3）本企业系基于财务投资的目的持有公司股权，自持有发行人股份以来，本企业未谋求或与其他股东共同谋求发行人的控制权。

（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本企业将不会单独或采取与其他主体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或通过任何其他安排，谋求或共同谋求发行人的控制权，亦不会协助或促使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外的其他主体通过任何方式谋求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地位。

注 18：稳定股价的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为了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制定了《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具体方案如下：

（1）预案的触发条件

自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人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即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情形时，公司及本预案中规定的其他主体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

（2）公司稳定股价的主要措施与程序

当预案的触发条件成就后，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采取以下全部或部分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

2）要求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并明确增持的金额和时间；

3）在上述 1）2）项措施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司应要求董事（未领薪非独立董事和

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4) 经董事会、股东会同意，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5) 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

6) 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稳定股价的方式。

公司应保证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实施过程中及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始终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应在预案触发条件成就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讨论通过具体的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实施。

公司决定采取回购股票的措施稳定公司股价的，应当遵守本预案第3条的规定。公司决定采取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削减开支、限制高管薪酬等措施稳定公司股价的，相关决策程序、具体的方案应当符合法律、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其他相关制度的规定。

(3) 公司回购股票的具体措施

公司回购股票应当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规定。具体回购方案应在董事会、股东会作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

在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120%，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要约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预案触发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出现预案触发条件的情形（不包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20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公司获得募集资金净额的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公司获得募集资金净额的8%。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4) 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与程序

在不影响公司股权分布始终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在本预案触发条件成就后3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决策及审批程序。在方案获得必要的审批及授权后3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发行人股份计划的3个交易日后，实际控制人将依照方案进行增持。

实际控制人增持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末发行人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120%，增持的方式为集中竞价、要约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出现预案触发条件的情形（不包括实际控制人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20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实际控制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的现金分红的20%，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预案触发条件的情形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可同时执行稳定股价的措施，亦可分别执行。若公司实施回购的措施后或者实际控制人增持方案在实施前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已不再符合预案触发条件的，实际控制人可不再继续实施稳定股价的措施。

（5）公司董事（不包括未领薪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在不影响公司股权分布始终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不包括未领薪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预案触发条件成就，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均已依照预案的规定采取了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但该等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完毕后发行人的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发生后3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包括拟买入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在公司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计划的3个交易日后按照计划买入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不包括未领薪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方式买入公司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120%。但如果在稳定股价的措施实施前公司股票收盘价已不再符合预案触发条件的，公司董事（不包括未领薪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继续实施稳定股价的措施。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出现预案触发条件的情形（不包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20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董事（不包括未领薪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过去十二个月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20%，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过去十二个月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出现预案触发条件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若公司在上市后三年内更换或聘任新的董事（未领薪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在该等人员就任前，公司应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依照本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并要求其依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提出未履行本预案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2、公司承诺：

公司将按照《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议案”）的相关规定，履行各项义务。

公司承诺并保证未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和公司稳定股价议案的相应要求。

3、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陈维良及控股股东上海骄迈分别承诺：

承诺人将按照《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议案”）的相关规定，在发行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与股东会上，对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并按照稳定股价议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

4、在公司领薪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在公司领薪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

本人将按照《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议案”）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

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并按照稳定股价议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 年 12 月 11 日	419,686.60	389,931.10	389,931.10	/	43,908.98	/	11.26	/	17,768.27	4.56	/
合计	/	419,686.60	389,931.10	389,931.10	/	43,908.98	/	/	/	17,768.27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	是否为招股书	是否涉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项目达到预定	是否已	投入进度是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	本年实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性质	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及变更投向			资金总额 (2)	投入进度 (%) (3)= (2)/(1)	可使用状态日期	结项	符合计划的进度	的具体原因	现的效益	或者研发成果	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型高性能通用GPU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	是	否	245,919.76	17,747.27	43,887.98	17.85	2027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一代人工智能推理GPU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	是	否	45,305.64	21.00	21.00	0.05	2028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	面向前沿	研发	是	否	98,705.70				2029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发行股票	领域及新兴应用场景的高性能GPU技术研发项目													用			
合计	/	/	/	/	389,931.10	17,768.27	43,908.98	/	/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973.0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64.11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前述置换事项。

202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在经过相关审批程序后，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实施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 6,695.61 万元。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 有效审议 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 超出授权 额度
2026 年 2 月 3 日	290,000	2026 年 2 月 3 日	2027 年 2 月 2 日	220,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对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81,961,027	95.47				-389,622	-389,622	381,571,405	95.3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7,998,001	2.00				-2,020	-2,020	7,995,981	2.00
3、其他内资持股	359,609,146	89.88				-387,375	-387,375	359,221,771	89.7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34,673,270	83.65				-387,208	-387,208	334,286,062	83.55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935,876	6.23				-167	-167	24,935,709	6.23
4、外资持股	14,353,880	3.59				-227	-227	14,353,653	3.59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5,704	0.01				-227	-227	15,477	0.01
境外自然人持股	14,338,176	3.58						14,338,176	3.5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8,138,973	4.53				389,622	389,622	18,528,595	4.63
1、人民币普通股	18,138,973	4.53				389,622	389,622	18,528,595	4.6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0,100,000	100.00						400,10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389,622 股，已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深入推进公司全球化战略，本报告期内，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目前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的持有者（锁定期6个月）	389,622	389,622	0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限售期6个月	2026年6月17日
合计	389,622	389,622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57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1. 股东顾美琴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5,10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16,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51,100 股。

2. 股东曹昱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0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00,000 股。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 东 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骄迈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7,871,181	11.96	47,871,181	47,871,181	无	/	其他
陈维良	0	20,129,832	5.03	20,129,832	20,129,832	无	/	境内自然人
上海曦骥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4,567,737	3.64	14,567,737	14,567,737	无	/	其他
南京和利国信智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4,378,866	3.59	14,378,866	14,378,866	无	/	其他
葛卫东	0	14,338,176	3.58	14,338,176	14,338,176	无	/	境外自然人
上海混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2,599,744	3.15	12,599,744	12,599,744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瀚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504,050	3.13	12,504,050	12,504,050	无	/	其他
上海浦东引领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9,659,452	2.41	9,659,452	9,659,452	无	/	其他
南京经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333,860	2.08	8,333,860	8,333,860	无	/	其他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0	7,040,507	1.76	7,040,507	7,040,507	无	/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永赢数字经济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08,510	人民币普通股	1,108,510					
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9,843	人民币普通股	369,843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350,672	人民币普通股	350,672					
曹昱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					
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99,858	人民币普通股	299,858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8,853	人民币普通股	218,853
王夫新	1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000
永赢长远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988	人民币普通股	159,988
顾美琴	15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100
J.P.MorganSecuritiesPLC—自有资金	140,529	人民币普通股	140,52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海骄迈、上海曦骥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陈维良，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骄迈、上海曦骥以及陈维良构成一致行动人； 2、混沌投资由葛卫东实际控制，混沌投资与葛卫东构成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骄迈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871,181	2028 年 12 月 17 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2	陈维良	20,129,832	2028 年 12 月 17 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3	上海曦骥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67,737	2028 年 12 月 17 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4	南京和利国信智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90,149	2028 年 3 月 26 日	0	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588,717	2026 年 12 月 17 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5	葛卫东	14,100,883	2028 年 3 月 26 日	0	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237,293	2028 年 2 月 20 日	0	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6	上海混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293,725	2028 年 3 月 26 日	0	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306,019	2026 年 12 月 17 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7	深圳市瀚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992,094	2028 年 3 月 26 日	0	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511,956	2026 年 12 月 17 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8	上海浦东引领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263,963	2028 年 3 月 26 日	0	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395,489	2027 年 8 月 23 日	0	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9	南京经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2,645	2028 年 3 月 26 日	0	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341,215	2026 年 12 月 17 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10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6,752,246	2028 年 3 月 26 日	0	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288,261	2026 年 12 月 17 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海骄迈、上海曦骥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陈维良，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骄迈、上海曦骥以及陈维良构成一致行动人； 2、混沌投资由葛卫东实际控制，混沌投资与葛卫东构成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352,284,051.60	6,720,710,058.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351,073,445.05	2,640,999,589.0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4,000,000.00	9,50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969,229,473.34	725,724,747.1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2,196,145,680.56	834,279,916.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2,277,460.82	22,611,078.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431,886,053.14	1,496,093,418.8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38,277,323.79	197,131,375.87
流动资产合计		13,455,173,488.30	12,647,050,184.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719,174,404.11	593,039,397.25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110,093.29	1,197,669.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94,468,051.19	8,412,920.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8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05,755,377.10	160,465,510.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0,547,729.84	48,677,883.93
无形资产	七、26	119,606,235.62	150,557,326.1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50,878,162.58	54,318,792.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23,205.65	445,949.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2,160,035.09	10,711,997.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6,023,294.47	1,027,827,447.46
资产总计		14,711,196,782.77	13,674,877,631.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5,798,400.00
应付账款	七、36	295,054,255.76	116,555,044.9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4,821,929.21	116,442,139.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12,689,780.41	73,301,921.85
应交税费	七、40	16,305,167.09	27,784,285.61
其他应付款	七、41	46,754,924.36	51,698,085.2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5,185,685.00	20,943,926.0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526,850.79	14,624,495.91
流动负债合计		535,338,592.62	427,148,298.7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2,707,766.50	37,672,261.60
长期应付款	七、48		1,329,052.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839,399.09	4,585,894.15

递延收益	七、51	49,884,361.74	38,182,809.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21,680,505.17	488,519.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5,112,032.50	82,258,537.00
负债合计		840,450,625.12	509,406,835.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0,100,000.00	400,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4,448,155,808.25	14,371,147,815.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4,499,831.72	-1,318,013.3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992,009,482.32	-1,604,459,005.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870,746,157.65	13,165,470,796.0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870,746,157.65	13,165,470,796.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711,196,782.77	13,674,877,631.76

公司负责人：陈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淑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31,647,310.74	6,345,740,163.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03,926,684.93	2,390,803,150.6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0	9,5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九、1	1,021,318,284.70	725,887,882.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89,440,983.31	818,406,450.8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45,440,286.67	159,856,350.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31,471,896.68	1,495,679,262.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7,585,273.54	192,919,380.72
流动资产合计		11,954,830,720.57	12,138,792,641.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704,038,479.45	578,033,643.83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241,174,228.88	1,033,519,400.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9,468,051.19	8,412,920.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5,019,479.30	122,989,586.2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134,857.15	28,379,726.50
无形资产		103,828,871.88	123,956,961.2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415,868.07	51,695,18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72,502.29	4,013,207.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16,052,338.21	1,951,000,627.07
资产总计		14,370,883,058.78	14,089,793,268.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98,400.00
应付账款		802,146,917.84	556,120,586.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4,821,929.21	105,427,212.51
应付职工薪酬		64,000,758.65	43,592,190.78
应交税费		3,944,161.12	13,505,536.82
其他应付款		42,628,711.81	49,244,881.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778,224.90	14,401,523.35
其他流动负债		4,526,850.79	13,330,033.21
流动负债合计		967,847,554.32	801,420,364.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279,095.97	24,143,288.72
长期应付款			1,329,052.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39,399.09	4,585,894.15
递延收益		49,521,212.28	36,890,4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639,707.34	66,948,635.33
负债合计		1,038,487,261.66	868,369,000.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100,000.00	400,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448,155,808.25	14,371,147,815.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114,159.69	-940,974.1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530,974,170.82	-1,548,882,572.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332,395,797.12	13,221,424,268.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370,883,058.78	14,089,793,268.34

公司负责人：陈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淑珏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23,593,726.74	914,930,984.3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323,593,726.74	914,930,984.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60,561,320.61	1,121,431,626.6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66,296,345.62	401,852,097.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327,032.89	2,788,737.35
销售费用	七、63	126,905,986.03	73,257,829.39

管理费用	七、64	152,317,364.73	192,274,600.77
研发费用	七、65	524,807,347.16	455,229,100.29
财务费用	七、66	-11,092,755.82	-3,970,738.63
其中：利息费用		1,211,955.38	6,908,770.24
利息收入		11,737,158.42	7,542,085.31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556,633.53	19,705,005.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9,116,120.24	26,013,087.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7,576.67	-37,029.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887,073,872.02	2,956,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1,262,836.63	-14,851,967.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5,021,564.17	-8,393,915.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04,111.37	-431,163.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4,098,742.49	-181,503,596.5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15,780.06	117,224.0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5,601,008.07	1,685,603.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8,813,514.48	-183,071,976.2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26,363,991.18	2,821,326.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2,449,523.30	-185,893,303.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2,449,523.30	-185,893,303.1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2,449,523.30	-185,893,303.1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817,845.06	-745,232.7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817,845.06	-745,232.7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055,133.83	-575,905.4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055,133.83	-575,905.4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7,288.77	-169,327.3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7,288.77	-169,327.38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28,267,368.36	-186,638,535.8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8,267,368.36	-186,638,535.8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3	-0.6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3	-0.6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陈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淑珏

母公司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347,036,204.62	914,805,161.41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578,727,911.10	401,852,097.44
税金及附加		1,010,940.13	2,512,589.94
销售费用		125,883,096.95	73,213,929.47
管理费用		129,166,697.57	175,821,821.45
研发费用		502,521,225.62	466,120,821.41
财务费用		-11,141,217.17	-3,676,068.75
其中：利息费用		802,457.92	6,364,467.91
利息收入		11,369,796.68	6,837,415.24

加：其他收益		9,068,755.97	16,818,001.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3,259,725.27	23,621,893.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7,576.67	-37,029.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23,534.25	2,779,726.0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047,674.07	-15,254,891.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21,564.17	-8,393,915.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58,537.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308,864.92	-181,469,215.43
加：营业外收入		199,700.36	88,337.22
减：营业外支出		15,600,163.30	1,683,378.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908,401.98	-183,064,257.0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08,401.98	-183,064,257.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08,401.98	-183,064,257.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055,133.83	-575,905.4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055,133.83	-575,905.4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055,133.83	-575,905.4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963,535.81	-183,640,162.4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陈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淑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9,615,738.75	684,318,801.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78,522.42	173,621.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51,556,240.16	110,926,77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3,250,501.33	795,419,200.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43,421,306.59	1,034,557,759.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4,309,604.96	333,064,908.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731,781.54	14,426,553.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243,648,624.55	296,266,315.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0,111,317.64	1,678,315,53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1)	-1,296,860,816.31	-882,896,336.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2)	16,039,500,000.00	16,62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068,690.05	26,242,239.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3,584.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73,332,274.62	16,649,242,239.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七、78(2)	58,822,922.87	37,240,159.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2)	17,054,299,981.05	19,92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13,122,903.92	19,965,240,15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790,629.30	-3,315,997,919.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81,0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81,0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712,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63,069.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32,666.17	12,570,203.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32,666.17	258,345,773.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32,666.17	6,622,714,226.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8,104.55	3,222,571.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8,426,007.23	2,427,042,542.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8,729,472.12	1,021,248,087.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0,303,464.89	3,448,290,630.43

公司负责人：陈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淑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9,717,645.63	667,263,085.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34,220.30	168,205.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33,978.46	106,760,26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9,885,844.39	774,191,557.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38,298,224.03	993,175,352.3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750,570.41	189,227,189.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57,459.15	389,853.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7,253,137.01	613,877,09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4,359,390.60	1,796,669,48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473,546.21	-1,022,477,927.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55,112,928.08	14,7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599,227.28	23,658,923.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4,955.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85,597,111.11	14,813,658,923.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436,844.52	26,988,006.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53,556,771.09	17,77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48,993,615.61	17,801,988,006.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3,396,504.50	-2,988,329,083.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81,0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81,0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712,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63,069.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26,266.76	4,709,003.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26,266.76	250,484,573.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26,266.76	6,630,575,426.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3,464.44	3,245,551.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4,092,853.03	2,623,013,967.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3,759,577.06	562,729,576.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9,666,724.03	3,185,743,543.67

公司负责人：陈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淑珏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100,000.00				14,371,147,815.02		-1,318,013.34				-1,604,459,005.62		13,165,470,796.06		13,165,470,796.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100,000.00				14,371,147,815.02		-1,318,013.34				-1,604,459,005.62		13,165,470,796.06		13,165,470,796.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007,993.23		15,817,845.06				612,449,523.30		705,275,361.59		705,275,361.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817,845.06				612,449,523.30		628,267,368.36		628,267,368.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007,993.23								77,007,993.23		77,007,993.2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77,007,993.23								77,007,993.23		77,007,993.23
4. 其他															
（三）利润 分配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100,000.00				14,448,155,808.25		14,499,831.72				-992,009,482.32		13,870,746,157.65	13,870,746,157.65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8,584,558.00				1,985,254,912.46		-522,686.75				-815,012,708.80		1,178,304,074.91		1,178,304,074.91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8,584,558.00				1,985,254,912.46		-522,686.75				-815,012,708.80		1,178,304,074.91		1,178,304,074.91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列）	351,415,442.00				8,329,777,296.39		-745,232.78				-185,893,303.10		8,494,554,202.51		8,494,554,202.51
（一）综合 收益总额							-745,232.78				-185,893,303.10		-186,638,535.88		-186,638,535.88
（二）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6,154,999.00				8,675,037,739.39								8,681,192,738.39		8,681,192,738.39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6,154,999.00				8,610,319,001.00								8,616,474,000.00		8,616,474,000.00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64,718,738.39								64,718,738.39		64,718,738.39
4. 其他															
（三）利润 分配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345,260,443.00				-345,260,443.00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45,260,443				-345,260,443.00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10,315,032,208.85		-1,267,919.53			-1,000,906,011.90		9,672,858,277.42	9,672,858,277.42

公司负责人：陈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淑珏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100,000.00				14,371,147,815.02		-940,974.14			-1,548,882,572.80	13,221,424,268.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100,000.00				14,371,147,815.02		-940,974.14			-1,548,882,572.80	13,221,424,268.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007,993.23		16,055,133.83			17,908,401.98	110,971,529.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055,133.83			17,908,401.98	33,963,535.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007,993.23						77,007,993.2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7,007,993.23						77,007,993.2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100,000.00				14,448,155,808.25		15,114,159.69			-1,530,974,170.82	13,332,395,797.12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84,558.00				1,985,254,912.46		-428,420.64			-757,612,487.14	1,235,798,562.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84,558.00				1,985,254,912.46		-428,420.64			-757,612,487.14	1,235,798,562.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1,415,442.00				8,329,777,296.39		-575,905.40			-183,064,257.03	8,497,552,575.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5,905.40			-183,064,257.03	-183,640,162.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54,999.00				8,675,037,739.39						8,681,192,738.3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154,999.00				8,610,319,001.00						8,616,474,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4,718,738.39						64,718,738.39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5,260,443.00				-345,260,443.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45,260,443.00				-345,260,443.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10,315,032,208.85		-1,004,326.04			-940,676,744.17	9,733,351,138.64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陈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淑珏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2020年9月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H38T58K。2025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400,100,000.00股，注册资本为400,100,000.00元，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498号8幢19号楼3层。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从事集成电路科技、电子科技、通讯科技、计算机软硬件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网络科技；集成电路设计；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维良。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28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METAX TECHNOLOGIES CO.,Ltd 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元。METAX TECHNOLOGIES(MACAU) COMPANY LIMITED 的记账本位币为澳门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	-------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 3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或核销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或核销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 3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预付账款余额的 10%且大于 1000 万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应付账款余额的 10%且大于 1000 万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10%且大于 1000 万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合同负债余额的 10%且大于 1000 万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本期变动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0 万元
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收到的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0 万元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支付的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净利润或净资产对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的影响在 5%以上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 5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一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一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一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一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一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

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认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2）应收账款

项目	组合类别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对应的交易完成日期确定账龄

（3）其他应收款

项目	确认组合的依据
应收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以不同款项性质的信用风险划分，同一组合有类似的其他集团内往来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押金	
其他	
集团内往来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半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研发设备	直线法	3-5	5%	19%-32%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	19%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	5%	32%

办公家具	直线法	5	5%	19%
专用设备	直线法	3-5	0%-5%	19%-33%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专利权	2-3 年	直线法	0%
软件使用权	2-5 年	直线法	0%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止报表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3,000 元的车辆牌照费的使用寿命不确定，本公司持有的车辆牌照费属于上海地区小汽车车牌，根据当地最新的车牌成交价判断是否发生减值。由于汽车牌号可允许终身使用，因此公司将其归类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列报。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①职工薪酬：主要是指包括进行研发活动的研发人员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等，本公司按照部门口径归集的各研发部门各期间发生的人员成本，计入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

②折旧和摊销：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折旧费以及使用权资产的折旧费用；摊销费用主要是 IP、EDA 软件等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以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③委外开发：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④股份支付：授予研发人员的股票期权或限制性股权在服务期内摊销的金额。

⑤材料及工程试制费：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材料费用、工程试制费用。

⑥技术及咨询服务费：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咨询服务费。

⑦合作研发：公司与境内外其他机构合作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⑧其他：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如办公费、差旅费等。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GPU 板卡/服务器销售业务

公司已将 GPU 板卡/服务器交付客户，经客户签收确认，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后公司确认收入。

合同约定需要安装调试的算力集群业务，公司将算力集群交付客户并安装调试完毕，经客户验收确认，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后公司确认收入。

（2）GPU IP 销售业务

公司已将 GPU IP 交付客户，经客户验收确认，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确认收入。

（3）服务收入

识别为单项履约义务的售后服务收入，于服务期限内按直线分摊确认收入。

其他服务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的，公司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不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的，在验收或签收时确认收入。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4）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5）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

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3）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4）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 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 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 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 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16.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5
沐曦集成电路（南京）有限公司	25
沐曦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5
沐曦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25
沐曦集成电路（杭州）有限公司（已注销）	25
沐曦集成电路（深圳）有限公司	25
沐曦集成电路（武汉）有限公司	25
METAX TECHNOLOGIES CO.,Ltd	16.5
沐曦科技（哈尔滨）有限公司	25
沐曦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25
沐曦智能研究院（长沙）有限公司	25
沐曦灵智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25
沐曦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25
沐曦启智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	25
沐曦科技（芜湖）有限公司	25
沐曦灵智科技（绵阳）有限公司	25
沐曦启智科技（台州）有限公司（已注销）	25
沐曦灵智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5
沐曦灵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5
沐曦数智（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5
沐曦新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被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431001093，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 2024-2026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按 15%的比例征收。

2、依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沐曦灵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沐曦集成电路（深圳）有限公司、沐曦集成电路（武汉）有限公司、沐曦科技（哈尔滨）有限公司、沐曦智能研究院（长沙）有限公司、沐曦灵智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沐曦启智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沐曦灵智科技（绵阳）有限公司、沐曦灵智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沐曦新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6 年度 1 月 1 日至 2026 年度 6 月 30 日适用上述优惠政策。子公司沐曦集成电路（杭州）有限公司自 2026 年度 1 月 1 日至 2026 年度 3 月 27 日、沐曦启智科技（台州）有限公司自 2026 年度 1 月 1 日至 2026 年度 3 月 31 日适用上述优惠政策。

3、依据香港《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修订条例）规定，METAX TECHNOLOGIES CO.,Ltd 首 200 万元（港币）的利得税税率为 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照 16.50% 的税率征税。

4、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17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集成电路设计、生产、封测、装备、材料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5、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第一条第二十六款，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公司享受增值税免税的税收优惠。

6、依据《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规定，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本公告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沐曦科技（哈尔滨）有限公司、沐曦科技（长沙）有限公司、沐曦科技（宁夏）有限公司、沐曦科技（芜湖）有限公司、沐曦灵智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沐曦启智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沐曦数智（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适用上述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350,303,464.89	6,718,729,472.12
其他货币资金	1,980,586.71	1,980,586.7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352,284,051.60	6,720,710,058.8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036,626.89	8,792,103.12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51,073,445.05	2,640,999,589.03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993,790,493.00		/
理财投资	3,357,282,952.05	2,640,999,589.03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351,073,445.05	2,640,999,589.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4,000,000.00	9,5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9,5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20.00	4,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500,000.00	5.00	9,500,000.0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20.00	4,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500,000.00	5.00	9,5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	1,000,000.00	/	4,000,000.00	10,000,000.00	/	500,000.00	/	9,500,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	1,000,000.00	2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00.00	2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98,087,862.36	737,794,298.62
其中：3 个月以内	619,377,450.91	247,885,147.94
3 个月至 1 年	178,710,411.45	489,909,150.68
1 至 2 年	232,838,632.58	18,630,946.93
合计	1,030,926,494.94	756,425,245.5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0,926,494.94	100.00	61,697,021.60	5.98	969,229,473.34	756,425,245.55	100.00	30,700,498.39	4.06	725,724,747.1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	1,030,926,494.94	100.00	61,697,021.60	5.98	969,229,473.34	756,425,245.55	100.00	30,700,498.39	4.06	725,724,747.16
合计	1,030,926,494.94	/	61,697,021.60	/	969,229,473.34	756,425,245.55	/	30,700,498.39	/	725,724,747.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	619,377,450.91	6,193,774.51	1.00
3 个月至 1 年	178,710,411.45	8,935,520.57	5.00
1 至 2 年	232,838,632.58	46,567,726.52	20.00
合计	1,030,926,494.94	61,697,021.6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700,498.39	30,996,523.21				61,697,021.60
合计	30,700,498.39	30,996,523.21				61,697,021.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621,106,322.98		621,106,322.98	60.25	48,729,219.44
合计	621,106,322.98		621,106,322.98	60.25	48,729,219.4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488,000.00
合计		63,488,00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94,090,076.45	99.91	829,969,818.63	99.49
1 至 2 年	1,750,989.06	0.08	4,005,482.77	0.48
2 至 3 年	304,615.05	0.01	41,463.77	
3 年以上			263,151.28	0.03
合计	2,196,145,680.56	100.00	834,279,916.4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2,170,806,110.56	98.85
合计	2,170,806,110.56	98.8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277,460.82	22,611,078.10
合计	12,277,460.82	22,611,078.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86,841.66	20,787,440.01
1 至 2 年	1,422,422.38	785,236.05
2 至 3 年	421,707.84	2,293,880.90
3 年以上	4,992,671.11	2,901,422.50
合计	12,923,642.99	26,767,979.4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12,923,642.99	17,603,313.61
其他		9,164,665.85
合计	12,923,642.99	26,767,979.4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880,165.69		3,276,735.67	4,156,901.36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3,983.52			-233,983.5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276,735.67	3,276,735.67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 日余额	646,182.17			646,182.1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5.“其他应收款”相关内容。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76,735.67			3,276,735.6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0,165.69	-233,983.52				646,182.17
合计	4,156,901.36	-233,983.52		3,276,735.67		646,182.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276,735.67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公司 C	其他	3,276,735.67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3,276,735.67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远金科 （北京）经 营管理有限 公司	3,874,228.05	29.98	押金	1 年以内	193,711.40
上海盛廊置 业有限公司	452,741.01	21.80	押金	1 年以内	140,877.53
	1,061,722.68			1-2 年	
	220,704.87			3-4 年	
	1,082,382.12			5 年以上	
上海康瑄物 业管理有限 公司	1,171,457.52	9.06	押金	5 年以上	58,572.88
杭州基祥房 地产租赁有 限公司	1,101,027.78	8.52	押金	3-4 年	55,051.39
上海汇资投 资有限公司	868,958.07	6.72	押金	1 年以内	43,447.90
合计	9,833,222.10	76.09	/	/	491,661.1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2,559,460.61	32,917,486.26	339,641,974.35	847,698,381.34	45,363,786.05	802,334,595.2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49,539,737.98	14,853,120.73	134,686,617.25	127,737,720.04	9,077,291.04	118,660,429.0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半成品	974,340,284.57	149,149,167.16	825,191,117.41	690,129,245.06	132,630,704.08	557,498,540.98
发出商品	131,427,456.93		131,427,456.93	17,599,853.59		17,599,853.59
委托加工物资	938,887.20		938,887.20			
合计	1,628,805,827.29	196,919,774.15	1,431,886,053.14	1,683,165,200.03	187,071,781.17	1,496,093,418.8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5,363,786.05	39,077.30		12,485,377.09		32,917,486.2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077,291.04	5,853,105.47		77,275.78		14,853,120.7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半成品	132,630,704.08	16,518,463.08				149,149,167.16
合计	187,071,781.17	22,410,645.85		12,562,652.87		196,919,774.1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23,993,129.45	17,764,603.54
增值税留抵税额	110,345,760.52	178,486,581.03
预交企业所得税	540,536.87	433,926.23
其他	3,397,896.95	446,265.07
合计	138,277,323.79	197,131,375.87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719,174,404.11		719,174,404.11	593,039,397.25		593,039,397.25
合计	719,174,404.11		719,174,404.11	593,039,397.25		593,039,397.25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浦发银行可转让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1.75%	1.75%	2028/12/30		100,000,000.00	1.75%	1.75%	2028/12/30	
浦发银行可转让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1.75%	1.75%	2028/12/31		100,000,000.00	1.75%	1.75%	2028/12/31	
杭州银行可转让大额存单	200,000,000.00	1.80%	1.80%	2028/12/31		200,000,000.00	1.80%	1.80%	2028/12/31	
中信银行可转让大额存单	160,000,000.00	1.75%	1.75%	2028/12/31		160,000,000.00	1.75%	1.75%	2028/12/31	
杭州银行可转让大额存单	50,000,000.00	1.80%	1.80%	2029/1/20						
合计	610,000,000.00	/	/	/		560,000,000.00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中 能 建 （北京） 智慧科技 有限公司	1,197,669.96				-87,576.67							1,110,093.29	
小计	1,197,669.96				-87,576.67							1,110,093.29	
合计	1,197,669.96				-87,576.67							1,110,093.29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 确认 的股 利收 入	累计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利 得	累计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 少 投 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损 失	其 他					
沐心数智 医疗科技 （北京） 有限公司	3,412,920.31			1,447,524.28			4,860,444.59			139,555.41	/
飞捷科思 智能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5,000,000.00			14,607,609.55			19,607,609.55				/
天翼视联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59,999,997.05					59,999,997.05				/
上海库量 智能医疗 科技有限 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
上海东方 天算科技 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
合计	8,412,920.31	69,999,997.05		16,055,133.83			94,468,051.19			139,555.41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沐腾晨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00	
合计	1,8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5,715,683.64	160,465,510.80
固定资产清理	39,693.46	
合计	205,755,377.10	160,465,510.80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研发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办公家具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8,079,917.87	681,318.58	55,824,334.87	3,639,911.37	252,081,974.21	510,307,456.90
2.本期增加金额	68,054,634.63		12,485,361.56		7,049,837.06	87,589,833.25
(1) 购置	48,031,938.93		12,552,534.03		7,049,837.06	67,634,310.02
(2) 其他转入	20,022,695.70		-67,172.47			19,955,523.23
3.本期减少金额	355,132.75		767,078.87	1,999.59		1,124,211.21
(1) 处置或报废	355,132.75		767,078.87	1,999.59		1,124,211.21
4.期末余额	265,779,419.75	681,318.58	67,542,617.56	3,637,911.78	259,131,811.27	596,773,078.9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1,773,329.65	291,263.70	35,235,136.14	2,694,171.22	98,193,181.67	228,187,082.38
2.本期增加金额	29,505,952.21	64,725.26	6,287,325.58	303,980.03	5,565,618.88	41,727,601.96
(1) 计提	29,505,952.21	64,725.26	6,317,355.56	303,980.03	5,565,618.88	41,757,631.94
(2) 其他转入			-30,029.98			-30,029.98
3.本期减少金额	238,819.44		720,347.03	1,836.29		961,002.76
(1) 处置或报废	238,819.44		720,347.03	1,836.29		961,002.76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21,040,462.42	355,988.96	40,802,114.69	2,996,314.96	103,758,800.55	268,953,681.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21,654,863.72	121,654,863.72
2.本期增加金额					448,850.00	448,850.00
(1) 计提					448,850.00	448,850.00
(2) 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22,103,713.72	122,103,713.7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4,738,957.33	325,329.62	26,740,502.87	641,596.82	33,269,297.00	205,715,683.64
2.期初账面价值	106,306,588.22	390,054.88	20,589,198.73	945,740.15	32,233,928.82	160,465,510.8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专用设备	214,338,100.71	92,234,386.99	122,103,713.72		N100 相关生产设备、C500 相关生产设备全额减值
合计	214,338,100.71	92,234,386.99	122,103,713.72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相关生产设备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处于闲置状态、可能未来无法继续使用的部分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448,850.00 元。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老旧 IT 设备	39,693.46	
合计	39,693.46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0,639,817.64	80,639,817.64
2.本期增加金额	12,303,547.59	12,303,547.59
—新增租赁	12,303,547.59	12,303,547.59
—租赁变更		
3.本期减少金额	12,633,196.17	12,633,196.17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12,633,196.17	12,633,196.17
4.期末余额	80,310,169.06	80,310,169.0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1,961,933.71	31,961,933.71
2.本期增加金额	10,060,955.87	10,060,955.87
(1)计提	10,060,955.87	10,060,955.87
3.本期减少金额	12,260,450.36	12,260,450.36
(1)处置	12,260,450.36	12,260,450.36
4.期末余额	29,762,439.22	29,762,439.2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547,729.84	50,547,729.84
2.期初账面价值	48,677,883.93	48,677,883.9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IP 授权	软件	车辆牌照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1,268,151.77	188,831,988.18	163,000.00	420,263,139.95
2.本期增加金额	10,481,659.30	7,104,274.51		17,585,933.81
(1)购置	10,481,659.30	7,104,274.51		17,585,933.8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41,749,811.07	195,936,262.69	163,000.00	437,849,073.7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8,951,398.08	85,331,016.79		264,282,414.87
2.本期增加金额	20,152,946.04	28,384,078.34		48,537,024.38
(1) 计提	20,152,946.04	28,384,078.34		48,537,024.3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99,104,344.12	113,715,095.13		312,819,439.2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423,398.89			5,423,398.8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423,398.89			5,423,398.8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222,068.06	82,221,167.56	163,000.00	119,606,235.62
2.期初账面价值	46,893,354.80	103,500,971.39	163,000.00	150,557,326.1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7,821,535.69	5,856,170.24	2,189,681.09		11,488,024.84
服务费	1,587,745.24	167,856.14	720,453.63		1,035,147.75
资产使用费	44,909,511.12	1,170,572.21	7,725,093.34		38,354,989.99
合计	54,318,792.05	7,194,598.59	10,635,228.06		50,878,162.58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91,291.36	22,822.85	90,228.50	22,557.13
租赁负债	49,937,057.54	9,670,778.68	48,417,374.48	9,266,370.98
可抵扣亏损	3,926,684.93	589,002.74		
合计	53,955,033.83	10,282,604.27	48,507,602.98	9,288,928.1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888,073,461.05	221,616,457.04		
使用权资产	50,547,729.84	9,823,446.75	48,677,883.93	9,331,498.34
合计	938,621,190.89	231,439,903.79	48,677,883.93	9,331,498.3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59,398.62	523,205.65	8,842,978.79	445,94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59,398.62	221,680,505.17	8,842,978.79	488,519.5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	12,160,035.09		12,160,035.09	10,711,997.65		10,711,997.65
合计	12,160,035.09		12,160,035.09	10,711,997.65		10,711,997.65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980,586.71	1,980,586.71	冻结	保函保证金	1,980,586.71	1,980,586.71	冻结	保函保证金
合计	1,980,586.71	1,980,586.71	/	/	1,980,586.71	1,980,586.71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798,400.00
合计		5,798,4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采购	105,494,938.83	46,881,692.59
原材料	140,232,570.06	30,180,166.69
服务费	32,172,762.98	32,733,529.10

租赁款	17,153,983.89	6,759,656.59
合计	295,054,255.76	116,555,044.9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34,821,929.21	116,442,139.06
合计	34,821,929.21	116,442,139.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9,826,452.51	369,796,446.12	330,877,157.78	108,745,740.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75,469.34	28,434,857.65	27,966,287.43	3,944,039.56

三、辞退福利		996,070.59	996,070.5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3,301,921.85	399,227,374.36	359,839,515.80	112,689,780.4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022,580.33	328,026,680.46	289,521,483.00	104,527,777.79
二、职工福利费		3,341,953.24	3,341,953.24	
三、社会保险费	1,971,923.57	15,872,986.60	15,601,373.68	2,243,536.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29,853.52	15,283,854.77	15,017,834.97	2,195,873.32
工伤保险费	42,070.05	471,010.77	465,417.65	47,663.17
生育保险费		118,121.06	118,121.06	
四、住房公积金	1,831,948.61	22,554,825.82	22,412,347.86	1,974,426.5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9,826,452.51	369,796,446.12	330,877,157.78	108,745,740.8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70,469.12	27,536,646.97	27,082,238.99	3,824,877.10
2、失业保险费	105,000.22	898,210.68	884,048.44	119,162.4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475,469.34	28,434,857.65	27,966,287.43	3,944,039.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107,898.84	4,568,461.86
企业所得税	707,352.71	3,134,568.34
个人所得税	5,635,078.33	16,660,047.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144.13	323,762.92
印花税	789,447.28	2,866,185.82
教育费附加	16,347.48	138,755.53
地方教育发展费	10,898.32	92,503.68
合计	16,305,167.09	27,784,285.6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6,754,924.36	51,698,085.25
合计	46,754,924.36	51,698,085.25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500,000.00
应付报销款	1,421,124.93	1,485,089.51
代收代付款	4,498,108.26	8,695,903.34
应付费用款	40,335,691.17	41,017,092.40
合计	46,754,924.36	51,698,085.25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589,766.32	2,456,602.9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595,918.68	18,487,323.10
合计	25,185,685.00	20,943,926.05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526,850.79	14,624,495.91
合计	4,526,850.79	14,624,495.9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租赁	32,707,766.50	37,672,261.60
合计	32,707,766.50	37,672,261.60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329,052.46
合计		1,329,052.46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债投资款		
售后回租款		1,329,052.46
合计		1,329,052.46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合同义务	839,399.09	4,585,894.15	合同约定的采购义务
合计	839,399.09	4,585,894.1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182,809.24	13,750,000.00	2,048,447.50	49,884,361.74	政府补助
合计	38,182,809.24	13,750,000.00	2,048,447.50	49,884,361.7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100,000.00						400,1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682,388,712.93			13,682,388,712.93
其他资本公积	688,759,102.09	77,007,993.23		765,767,095.32
合计	14,371,147,815.02	77,007,993.23		14,448,155,808.2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

因股权激励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77,007,993.23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940,974.14	16,055,133.83				16,055,133.83		15,114,159.69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940,974.14	16,055,133.83				16,055,133.83		15,114,159.69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 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377,039.20	-237,288.77				-237,288.77		-614,327.9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 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7,039.20	-237,288.77				-237,288.77		-614,327.97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18,013.34	15,817,845.06				15,817,845.06		14,499,831.7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04,459,005.62	-815,012,70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04,459,005.62	-815,012,70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2,449,523.30	-789,446,296.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92,009,482.32	-1,604,459,005.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23,593,726.74	566,296,345.62	914,930,984.35	401,852,097.44
其他业务				
合计	1,323,593,726.74	566,296,345.62	914,930,984.35	401,852,097.4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地区分类				
中国内地	1,323,098,925.14	565,987,978.49	913,177,084.35	401,232,176.41
中国香港	494,801.60	308,367.13	1,753,900.00	619,921.0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323,593,726.74	566,296,345.62	914,430,986.35	401,852,097.4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499,998.00	
按销售模式分类				
直销模式	856,957,597.17	388,029,079.96	383,259,649.14	184,407,137.65
经销模式	466,636,129.57	178,267,265.66	531,671,335.21	217,444,959.79
合计	1,323,593,726.74	566,296,345.62	914,930,984.35	401,852,097.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928.62	123,896.71
教育费附加	57,826.55	53,098.55
印花税	1,095,726.69	2,576,343.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551.03	35,399.03
合计	1,327,032.89	2,788,737.3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767,860.29	37,824,792.43
服务费	24,378,067.66	13,323,130.03
算力使用费	9,471,396.42	5,002,049.83
业务宣传费	1,279,855.75	1,165,994.41
折旧和摊销	9,769,752.62	6,528,940.93
股份支付	16,914,596.83	3,276,767.18
差旅交通费	3,276,898.54	2,677,916.33
业务招待费	1,470,829.07	2,120,741.12
其他	1,576,728.85	1,337,497.12

合计	126,905,986.03	73,257,829.39
----	----------------	---------------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841,871.05	50,688,203.97
股份支付	51,456,382.62	33,484,212.86
服务费	25,031,639.16	95,347,621.72
办公费	7,620,246.37	5,890,810.10
折旧和摊销	5,319,551.24	3,368,254.79
其他	7,047,674.29	3,495,497.33
合计	152,317,364.73	192,274,600.77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4,617,643.02	259,918,298.63
折旧和摊销	81,563,520.43	75,738,498.17
委外开发	29,457,988.08	22,010,043.81
股份支付	8,637,013.78	27,959,085.11
材料及工程试制费	71,559,304.90	24,278,990.73
技术及咨询服务费	10,613,326.89	16,547,122.87
其他	38,358,550.06	13,951,270.95
合作研发		14,825,790.02
合计	524,807,347.16	455,229,100.2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11,955.38	6,908,770.24
利息收入	-11,737,158.42	-7,542,085.31
汇兑损益	-603,972.96	-3,391,898.76
手续费及其他	36,420.18	54,475.20
合计	-11,092,755.82	-3,970,738.63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340,386.45	18,691,013.4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216,247.08	1,013,991.73
合计	10,556,633.53	19,705,005.1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576.67	-37,029.56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6,260,423.5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943,273.39	26,050,116.62
合计	39,116,120.24	26,013,087.06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7,073,872.02	2,956,000.00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87,073,872.02	2,956,000.00
合计	887,073,872.02	2,956,000.00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639,169.91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5,058.54	-431,163.36
合计	604,111.37	-431,163.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00,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996,523.21	-13,537,841.2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3,686.58	-1,314,126.32
合计	-31,262,836.63	-14,851,967.5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572,714.17	-8,393,915.62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48,850.00	
合计	-15,021,564.17	-8,393,915.6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金	209,700.00	108,333.33	209,700.00
其他	106,080.06	8,890.74	106,080.06
合计	315,780.06	117,224.07	315,780.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3.30		163.3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3.30		163.30
对外捐赠	15,600,786.52	1,682,341.69	15,600,786.52
滞纳金、违约金	58.25	3,262.10	58.25
合计	15,601,008.07	1,685,603.79	15,601,008.0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49,261.89	2,152,217.1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1,114,729.29	669,109.68
合计	226,363,991.18	2,821,326.8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737,158.42	7,542,085.31
收到往来款、代垫款及保证金等	17,245,115.65	78,426,365.52
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递延收益的变动	22,573,966.09	18,995,826.60
经营活动受限保证金、存单		5,962,500.00
合计	51,556,240.16	110,926,777.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218,537,916.35	221,975,803.14
手续费及其他	36,420.18	54,475.20
营业外支出	15,600,844.77	1,606,262.10
支付往来款、代垫款及保证金等	9,473,443.25	72,629,775.52
合计	243,648,624.55	296,266,315.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16,019,500,000.00	16,623,000,000.00
合计	16,019,500,000.00	16,623,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6,842,499,984.00	19,928,000,000.00
购买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140,623.18	
股权投资	318,556,771.09	
合计	17,274,197,378.27	19,928,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售后回租赁款	1,358,490.54	1,358,490.57
支付租赁负债	13,871,113.76	11,211,712.98
支付发行费用	17,003,061.87	
合计	32,232,666.17	12,570,203.5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变动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56,159,584.70		12,303,547.58	13,871,113.76	-711,666.66	55,303,685.18
合计	56,159,584.70		12,303,547.58	13,871,113.76	-711,666.66	55,303,685.18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2,449,523.30	-185,893,303.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021,564.17	8,393,915.62
信用减值损失	31,262,836.63	14,851,967.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727,601.96	37,598,978.82
使用权资产摊销	10,060,955.87	11,880,112.30
无形资产摊销	48,537,024.38	41,248,124.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35,228.06	2,918,428.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4,111.37	510,505.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7,073,872.02	-2,956,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7,982.42	3,516,871.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116,120.24	-26,013,087.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256.33	-40,455.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1,191,985.62	709,565.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359,372.74	-477,213,648.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0,243,679.16	-273,348,257.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417,301.99	-103,778,791.83

其他	76,982,682.37	64,718,73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6,860,816.31	-882,896,336.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50,303,464.89	3,448,290,630.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718,729,472.12	1,021,248,087.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8,426,007.23	2,427,042,542.4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350,303,464.89	6,718,729,472.1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50,303,464.89	6,718,729,472.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0,303,464.89	6,718,729,472.1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保函保证金	1,980,586.71	1,980,586.71	冻结
合计	1,980,586.71	1,980,586.7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36,547.12	6.8109	2,292,188.78
港币	8,204,622.93	0.8686	7,126,125.2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72,000.00	6.8109	490,384.80
欧元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171,300.00	0.8686	148,782.62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007,699.00	6.8109	13,674,237.12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币	81,312.50	0.8686	70,623.97

其他说明：

无

(2) 货币缺乏可兑换性的性质及其财务影响、所采用的即期汇率及其估计过程，以及企业因货币缺乏可兑换性而面临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3)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企业的列报货币之间缺乏可兑换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4,888,250.88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0,117,855.18（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4,617,643.02	259,918,298.63
折旧和摊销	81,563,520.43	75,738,498.17
委外开发	29,457,988.08	22,010,043.81
股份支付	8,637,013.78	27,959,085.11
材料及工程试制费	71,559,304.90	24,278,990.73
技术及咨询服务费	10,613,326.89	16,547,122.87
其他	38,358,550.06	13,951,270.95
合作研发		14,825,790.02

合计	524,807,347.16	455,229,100.2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24,807,347.16	455,229,100.2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主要注销/新设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年份
沐曦数智	新设	2026 年
沐曦新智	新设	2026 年
澳门沐曦	新设	2026 年
北京灵智	新设	2026 年
杭州沐曦	注销	2026 年
台州启智	注销	2026 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沐曦	南京	20,000.00	南京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北京沐曦	北京	10,000.00	北京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成都沐曦	成都	10,000.00	成都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深圳沐曦	深圳	1,000.00	深圳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武汉沐曦	武汉	2,500.00	武汉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香港沐曦	中国香港	HKD10,691.00	中国香港	贸易	100		新设
哈尔滨沐曦	哈尔滨	1,000.00	哈尔滨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长沙沐曦	长沙	25,000.00	长沙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长沙研究院	长沙	5,000.00	长沙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杭州灵智	杭州	30,000.00	杭州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宁夏沐曦	银川	7,000.00	银川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上海启智	上海	1,000.00	上海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芜湖沐曦	芜湖	1,000.00	芜湖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绵阳灵智	绵阳	5,000.00	绵阳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河南沐曦	郑州	7,500.00	郑州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沐曦数智	上海	45,000.00	上海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澳门沐曦	中国 澳门	MOP200.00	中国 澳门	贸易、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00		新设
沐曦新智	上海	5,000.00	上海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北京灵智	北京	50,000.00	北京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适用 ☒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中能建（北京）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110,093.29	1,197,669.96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10,093.29	1,197,669.9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7,576.67	-2,330.0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适用 ☒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2,409.24	5,850,000.00		1,024,021.84	6,325,574.34	11,243,961.74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递延收益	38,090,400.00	7,900,000.00		1,024,425.66	-6,325,574.34	38,640,400.00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38,182,809.24	13,750,000.00		2,048,447.50		49,884,361.74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22,686.42	26,402.64
与收益相关	9,117,700.03	18,664,610.80
合计	9,340,386.45	18,691,013.44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客户开发阶段，公司通过多种手段了解并评估客户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通过公众信息、媒体等获取客户信息，同时对客户业务模式进行判断，以此确认其授信情况。

公司财务部门在商务部门的配合下对客户的账期及应收账款进行管理，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根据客户授信情况，公司提前与客户沟通付款事宜。对到期未付款的客户，商务部门先对其暂停发货并追缴货款。对多次出现逾期支付货款的客户，公司会降低该客户授信额度。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账款	295,054,255.76			295,054,255.76	295,054,255.76
其他应付款	46,754,924.36			46,754,924.36	46,754,924.36
长期应付款（含 1 年内到期）		2,716,981.13		2,716,981.13	2,589,766.32
租赁负债（含 1 年内到期）		24,233,355.08	33,561,339.64	57,794,694.72	45,896,225.08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合计	341,809,180.12	26,950,336.21	33,561,339.64	402,320,855.97	390,295,171.52

项目	上年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票据		5,798,400.00		5,798,400.00	5,798,400.00
应付账款	116,555,044.97			116,555,044.97	116,555,044.97
其他应付款	51,698,085.25			51,698,085.25	51,698,085.25
长期应付款（含 1 年内到期）		2,716,981.13	1,358,490.57	4,075,471.70	3,785,655.41
租赁负债（含 1 年内到期）		20,133,486.66	38,947,364.34	59,080,851.00	56,159,584.70
合计	168,253,130.22	28,648,867.79	40,305,854.91	237,207,852.92	233,996,770.33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①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②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292,188.78	7,126,125.25	9,418,314.03	2,207,814.12	7,852,477.37	10,060,291.49
应收款项	490,384.80		490,384.80	157,445.12		157,445.12
其他应收款		148,782.62	148,782.62		154,721.59	154,721.59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	13,674,237.12		13,674,237.12	18,749,316.97		18,749,316.97
其他应付款		70,623.97	70,623.97		152,421.14	152,421.14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升 5%	569,102.42	5,439,783.77
下降 5%	-569,102.42	-5,439,783.77

2、套期**(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993,790,493.00		3,357,282,952.05	4,351,073,445.0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3,790,493.00		3,357,282,952.05	4,351,073,445.05
（1）银行理财产品			3,357,282,952.05	3,357,282,952.05
（2）权益工具投资	993,790,493.00			993,790,493.00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4,468,051.19	94,468,051.19
（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00,000.00	1,8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93,790,493.00		3,453,551,003.24	4,447,341,496.24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按公开市场交易价格确认。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公司持有的股权投资，管理层使用恰当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为市场法，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对估值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观察参数，如目标公司的财务数据、市场乘数、近期融资价格等。对于本公司第三层公允价值计量的理财产品系持有的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以银行对账单确认金额或者期末净值为基础计算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能建（北京）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混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与葛卫东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
葛卫东	与混沌投资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
上海骄迈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上海曦骥、陈维良合计持股 5%以上
上海曦骥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上海骄迈、陈维良合计持股 5%以上
北京经纬创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与经乾二号、经纬厦门、经纬创华、经纬创壹号、经纬创叁号合计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
南京经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经纬创荣、经纬厦门、经纬创华、经纬创壹号、经纬创叁号合计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
经纬（厦门）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经纬创荣、经乾二号、经纬创华、经纬创壹号、经纬创叁号合计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
南京经纬创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经纬创荣、经乾二号、经纬厦门、经纬创壹号、经纬创叁号合计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
南京经纬创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经纬创荣、经乾二号、经纬厦门、经纬创华、经纬创叁号合计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
南京经纬创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经纬创荣、经乾二号、经纬厦门、经纬创华、经纬创壹号合计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
陈维良	董事长、总经理
杨建	董事、副总经理
彭莉	董事、副总经理
俞博文	董事
杨兆国	一年内曾任董事
汤治华	一年内曾任董事
潘江婷	一年内曾任董事
王爽	董事
朱琴	独立董事
李树华	独立董事
高博	独立董事
刘辛蕊	一年内曾任独立董事
陈阳	董事
王定	一年内曾任监事
周俊	一年内曾任监事

穆志慧	一年内曾任监事
谈笑	一年内曾任监事
魏忠伟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757,770.39	39,440,459.8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员工及顾问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近期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近期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以截至报告期末在职并预计可行权职工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3,581.42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员工	7,634.13	
外部顾问	66.67	
合计	7,700.8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50,071,321.15	737,946,749.87
其中：3 个月以内	671,303,458.45	247,885,147.94
3 个月至 1 年	178,767,862.70	490,061,601.93
1 至 2 年	232,943,985.15	18,641,630.71
合计	1,083,015,306.30	756,588,380.5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3,015,306.30	100.00	61,697,021.60	5.70	1,021,318,284.70	756,588,380.58	100.00	30,700,498.39	4.06	725,887,882.19
其中：										
一般客户组合	1,030,926,494.94	95.19	61,697,021.60	5.98	969,229,473.34	756,425,245.55	99.98	30,700,498.39	4.06	725,724,747.16
合并关联方组合	52,088,811.36	4.81			52,088,811.36	163,135.03	0.02			163,135.03
合计	1,083,015,306.30	/	61,697,021.60	/	1,021,318,284.70	756,588,380.58	/	30,700,498.39	/	725,887,882.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合并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关联方组合	52,088,811.36		
合计	52,088,811.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一般客户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般客户组合	1,030,926,494.94	61,697,021.60	5.98
合计	1,030,926,494.94	61,697,021.60	5.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一般客户组合	30,700,498.39	30,996,523.21				61,697,021.60
合计	30,700,498.39	30,996,523.21				61,697,021.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621,106,322.98		621,106,322.98	57.35	48,729,219.44
合计	621,106,322.98		621,106,322.98	57.35	48,729,219.4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5,440,286.67	159,856,350.70
合计	145,440,286.67	159,856,350.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28,017.01	161,166,220.82
1 至 2 年	141,852,019.39	292,476.50
2 至 3 年	293.00	271,307.87
3 年以上	2,614,808.51	2,106,781.56
合计	145,695,137.91	163,836,786.7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5,097,024.70	14,074,007.69
集团内往来	140,598,113.21	140,598,113.21
其他		9,164,665.85
合计	145,695,137.91	163,836,786.7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703,700.38		3,276,735.67	3,980,436.05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8,849.14			-448,849.1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276,735.67	3,276,735.67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余额	254,851.24			254,851.2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76,735.67			3,276,735.6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3,700.38	-448,849.14				254,851.24
合计	3,980,436.05	-448,849.14		3,276,735.67		254,851.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276,735.67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公司 C	其他	3,276,735.67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3,276,735.67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芜湖沐曦	140,000,000.00	96.09	集团内往来	1-2 年	
上海盛廊置业有限公司	452,741.01	1.93	押金	1 年以内	140,877.53
	1,061,722.68			1-2 年	
	220,704.87			3-4 年	
	1,082,382.12			5 年以上	
上海康瑄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71,457.52	0.80	押金	5 年以上	58,572.88
融科物业投资有限公司	624,720.00	0.43	押金	1 年以内	31,236.00
香港沐曦	498,113.21	0.34	集团内往来	1-2 年	
合计	145,111,841.41	99.60	/	/	230,686.4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40,064,135.59		1,240,064,135.59	1,032,321,730.83		1,032,321,730.8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10,093.29		1,110,093.29	1,197,669.96		1,197,669.96
合计	1,241,174,228.88		1,241,174,228.88	1,033,519,400.79		1,033,519,400.7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南京沐曦	162,696,533.95					510,002.24	163,206,536.19	
杭州沐曦	25,359,689.04			25,359,689.04				
北京沐曦	122,205,996.60					4,464,754.99	126,670,751.59	
成都沐曦	114,968,191.34					497,503.38	115,465,694.72	
深圳沐曦	11,414,922.29					-27,957.63	11,386,964.66	
武汉沐曦	8,966,974.37					62,367.68	9,029,342.05	
香港沐曦	31,538,231.87		6,523,674.04			137,923.40	38,199,829.31	
哈尔滨沐曦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长沙沐曦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杭州灵智	307,666,661.25					830,137.49	308,496,798.74	
宁夏沐曦	70,000,000.00						70,000,000.00	
绵阳灵智	30,000,000.00						30,000,000.00	
长沙研究院	494,530.12					80,588.21	575,118.33	
台州启智	2,010,000.00			2,010,000.00				

河南沐曦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上海启智			833,000.00				833,000.00	
沐曦数智			155,000,000.00				155,000,000.00	
沐曦新智			6,200,000.00				6,200,000.00	
北京灵智			10,000,100.00				10,000,100.00	
合计	1,032,321,730.83		228,556,774.04	27,369,689.04		6,555,319.76	1,240,064,135.5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中能建（北京） 智慧科技有限 公司	1,197,669.96				-87,576.67						1,110,093.29	
小计	1,197,669.96				-87,576.67						1,110,093.29	
合计	1,197,669.96				-87,576.67						1,110,093.29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47,036,204.62	578,727,911.10	914,805,161.41	401,852,097.44
其他业务				
合计	1,347,036,204.62	578,727,911.10	914,805,161.41	401,852,097.4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地区分类				
中国内地	1,346,541,403.02	578,419,543.97	913,051,261.41	401,232,176.41
中国香港	494,801.60	308,367.13	1,753,900.00	619,921.0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347,036,204.62	578,727,911.10	914,305,163.41	401,852,097.4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499,998.00	
按销售模式分类				
直销模式	880,400,075.05	400,460,645.44	383,133,826.20	184,407,137.65
经销模式	466,636,129.57	178,267,265.66	531,671,335.21	217,444,959.79
合计	1,347,036,204.62	578,727,911.10	914,805,161.41	401,852,097.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576.67	-37,029.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56,760.9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6,130,252.28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473,810.62	23,658,923.44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3,259,725.27	23,621,893.8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03,948.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340,386.4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26,277,568.9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项目	金额	说明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68,817.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013,944.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1,830,149.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61,308,991.6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3	1.53	1.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6	-0.12	-0.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陈维良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